

高雄市議會舉辦「分齡挑戰 適能冒險」特色公園公聽會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3 分

地點：本會一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列）席：（依發言順序）

民意代表—議員張豐藤、議員陳信瑜、鄭新助議員服務處助理黃
玟琳

政府部門—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長郭寶升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副局長黃志明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副處長許永穆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專門委員兼代理幼兒教育科科长吳
文靜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專員陳惠芬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股長顏秀玲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編審高昌華

高雄市左營區公所區長胡俊雄

專家學者—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江明宗

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秘書長鄭淑娟

高雄市野鳥學會總幹事林昆海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教授郭瑞坤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助理教授吳明孝

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助理教授吳書原

許家彰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許家彰

台灣脊髓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社工潘盈蓁

荒野保護協會高雄分會分會長林維正

高雄愛樹人團長莊傑任

台灣人權促進會南部辦公室主任潘蓓臻

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理事吳宜燁

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秘書長李元暉

高雄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陳延任

其他：市民黃雅惠等

共同主持人：議員張豐藤、議員陳信瑜

記 錄：專員吳春英

一、共同主持人宣布公聽會開始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二、與會人員陳述意見

三、共同主持人結語

四、散會：下午1時6分

高雄市議會舉辦「分齡挑戰 適能冒險」特色公園公聽會錄音紀錄整理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陳議員、所有關心「特色公園」這個主題的朋友，還有各位專家學者及府內單位，大家好。首先介紹今天與會的貴賓，在我旁邊的是共同主持人陳信瑜議員、接下來是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郭瑞坤教授、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助理教授、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吳書原助理教授、許家彰建築師、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鄭秘書長、野鳥學會總幹事林昆海、特色公園聯盟江明宗先生、台灣脊髓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潘小姐、荒野協會林維正分會長、愛樹人莊傑任團長、研考會郭組長、工務局黃志明副局長、養工處許副處長、教育局吳專委、社會局陳專員、兒福中心陳惠秀秘書、兒福中心吳課長、左營區公所胡區長、法制局高編審、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吳理事、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李副秘書長、台灣人權促進會南部辦公室潘主任。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補充介紹，我特別邀請 10 公頃少康森林公園，在地的梁志安里長也來和大家討論，因為這是幾十年來最大的公園，10 公頃的森林公園綠地，而且這個地方是未來可以開始實現特色公園的相關規劃，所以我請他今天務必來參加。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另外還有楠梓區公所鄭課長，以及仁武區的里長參選人劉佳達。非常高興有那麼多人關心特色公園這個議題，在議會裡面有不少議員在關注這個議題，特色公園這個議題包括幾方面，一個是裡面的遊戲場，因為遊戲場長期用罐頭式的遊戲場，對於小孩子，對每一個年齡成長的過程，可能是一個非常荒謬的遊戲場。另外一個議題是，公園如何讓它生態化？其實有很多人都是很關心，當特色公園聯盟去議會拜訪康議長的時候，由我和陳信瑜議員二個人陪同，其實對這個議題都非常認同，需要大家好好的討論，在高雄需要怎麼樣的特色公園？所以今天特別邀請很多專家學者和各個團體的朋友，尤其很多是我們在成長過程的專家，讓我們了解應該要怎麼樣？甚至包括身心障礙應該在那裡也有一席之地，能夠在那裡獲得他們想要的各種遊戲和成長。我也邀請相關的市府

單位，今天的程序一開始先請特色公園聯盟做簡報，接著請專家學者發言，然後再請市政府單位回應，先請特色公園聯盟開始做簡報。

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江明宗先生：

大家好，我代表特色公園行動聯盟，簡稱「特公盟」，我們是一群關心孩子發展的家長，在公園裡面我們經常可以看到很多的罐頭遊具，我們希望藉由今天的機會，向大家講一些我們看到的問題，以及可能的解決方式。我們希望未來的公園是可以分齡的挑戰、是冒險，而不是像現在這樣，你現在到所有的公園看到的遊具大部分都長得差不多。「特公盟」的組成就是一群關注兒童遊戲的爸爸媽媽，我們在遊樂場或平常生活裡面發現這樣子的需求，帶小孩子去公園發現小孩子的需求慢慢沒辦法滿足，就在公園裡面和其他的爸爸媽媽互相交流，之後發現大家都有這樣的顧慮，然後慢慢組成這個聯盟，我們聯盟的組成慢慢多元化。像剛才看到的，可能有各種心理師、景觀設計師或者在某些醫療領域專業的家長也參與其中。

我們認為孩子在成長過程中他需要很多元的發展，你可以看得到各種遊戲的方式，像跳磚、攀爬、溜滑、擺盪、旋轉、平衡，透過這些多元化的遊戲方式，我們才可以慢慢培養下面這些能力，像發展動作、認知、社交、情緒、自主性，這些已經不是你在一般學校容易學習的東西，他需要靠外在的環境去刺激他，這樣的外在環境我們發現隨著都市化的發展，愈來愈少這樣的環境，我們希望有機會去改變這樣的趨勢。孩子進入到遊戲場大部分是為了要去挑戰，而不是好像就是把小孩子放在那邊，爸爸媽媽在旁邊滑手機，它不是這樣的用意，而是因為小孩子有這個需要，所以他才會進入遊戲場。我播放一段影片：

這是在台北市的天和公園，你可以看到這是一個溜滑梯，這個溜滑梯比較特別的地方是，當你想要溜滑梯的時候，你必須要先爬過重重的障礙才可以上去，而不是一個簡單的梯子或者是一個簡單的塑膠設施，它很有挑戰性，其實不用太擔心，我的女兒才3歲，3歲一樣在這裡玩得很開心。你會發現這裡使用的溜滑梯是有一點金屬製的，它從上面溜下來非常快，它下來的時候是木頭的鋪面，所以不會因為它溜很快的關係就受傷，你會發現這個小男孩非常想要再玩一次。這種想要再玩一次的衝動，對小孩子來講已經慢慢失去了，你如果有機會去看那些以塑膠為

主的罐頭遊具，很難看到這樣的小孩，玩下來之後還一直想要再玩。大概是4歲以上的孩子，就會對罐頭遊具感到無聊，所以可能年齡層再高一點，他就會開始在遊具裡面做破壞的動作，比如爬到遊具的最高點，就是一般狀況下不應該上去的，或者是試著去敲打塑膠遊具，讓它可以產生更大的挑戰性，當然這些都是我們不樂見的。

當一個挑戰出來的時候它可以帶給孩子自信、勇氣和健康快樂，這種很難用簡單的數字去衡量。當孩子開始向你說，這些遊具不好玩，甚至有時候你要帶他去公園的時候他不想去，因為去公園永遠玩的都是一樣的，今天你帶去這個公園、帶去那個公園、去十幾個公園，你看到的都是一樣的東西。小孩子一定不會感興趣。這是一個很大的危機，根據目前的統計，6到11歲的孩子有六成以上靠看電視來度過時間，這會造成什麼結果呢？我們的孩童有三成可能有潛在的精神疾病存在，三成是過胖的狀況，最大的問題是可能接近五成有近視的狀況。

可能我們慢慢都市化之後，因為和戶外環境接觸的機會愈來愈少，所引發的一種文明病，文明病在各國都會發生，我們看到其他各國是怎麼做？他們的方式就是增加戶外遊戲的樂趣，或者盡可能安排戶外活動、安排更多的遊戲，讓孩子可以有更多機會去接觸大自然。我們為什麼要選擇公園？因為公園離我們家裡最近，你如果在公園裡面都不容易接觸到大自然，平常可能爸爸媽媽在工作之餘要帶他到更遠的地方是不太容易的，但是如果我們有機會在公園裡面去實現一些不同的遊戲設施，甚至環境，對孩子會有比較大的幫助。此外，國際的研究顯示，遊戲對小孩子一些特質發展、一些情緒、智商，這些都會有幫助，相對的，我們如何去照顧到孩子真實的需求？

這是我們實際去高雄的各個公園，我們這裡只有舉4個例子，其實你可以看得到更多，上百個都是有可能的，你可以看得到每一個遊具，它大概只有簡單的差異，小孩子進入到這個環境裡面，他的動作都是差不多的，這樣會造成說，小孩子已經失去興趣了，然後你又一直需要一個地方，其實它的衝突一直存在。小孩子在各種不同年齡層，會有不同的發展需求，我們目前的罐頭遊具大概3歲以下的孩子還會感到有興趣，但是滿3歲以後他就會慢慢覺得這樣的遊具已經挑戰性不足了，我們希望接下來也許可以針對3到5歲或6到12歲，6到12歲大概是目前最

缺乏的，可能很多人會顧慮到說，遊戲場不應該太危險，其實我們認為遊戲場的危險，只要在能夠可以控制的範圍內，應該是要帶入更多的挑戰性。

我們看看其他國家的例子，這是在瑞典的例子，映入眼簾的你就可以明顯感受到它的不一樣，你剛才看到那樣的罐頭遊具，現在看到瑞典這樣的狀況，這個是小孩子可以坐在上面旋轉，這樣的遊具在台灣你完全看不到。台灣早期有類似的遊具，它是用金屬製做的，後來隨著我們國家的安全規定愈來愈嚴格，造成這樣的遊具不太可能在台灣出現了，我們想問這個真的是好事嗎？在這個公園裡面，會有各種不同的遊具滿足不同的肢體需求，它可能有剛才提的那個香菇，它除了可以抓在上面旋轉之外，他也可以躲到香菇裡面做一些捉迷藏的遊戲。這裡有一個溜滑梯，這個溜滑梯有 5.5 公尺高，這個你在台灣就很難看得到；在右手邊有一些造型的遊具，它可能比較特殊，訓練各種平衡。你會發現小孩子在這個公園裡面可以做的肢體動作非常多元，但是這些在台灣慢慢看不到了。

這是在日本的公園，第一個特別不一樣的是，你看它的地板，它是泥土地，這個在台灣簡直會覺得不可思議，你怎麼可以把一個遊具放在泥土地上，但是實際上在日本非常多的遊具，他們是安排在泥土地上，就是運用自然的鋪面，讓孩子在落地的時候，不會受到太大的衝擊，那個衝擊只要是在可以控制的範圍內，其實都不會有太大的問題。但是我們在台灣可能就過度保護，你現在看到幾乎都是塑膠地墊，當然塑膠地墊是安全的，但是它衍生的問題就是，高溫之後它會有一些異味，以及它在破損的時候，會凹凸不平容易跌倒。你可以看得到它的遊戲，同樣是一個組合遊具，它帶來的動作更多元，但在台灣明明是同樣的組合遊具，我們卻永遠組合出差不多的東西。它不只是組合遊具，它還運用現場可以使用的狀況，帶入一些木頭做平衡、帶入一些攀爬的設施，這些都是可以運用在地的狀況。

回到台北天和公園，在高雄大家應該沒有看過這麼多小孩子的遊樂場，當然你也許會說，在台北人多自然會發生這種狀況，但是實際上你可以試試看，在高雄只要有一個這樣特別的公園，它會產生一樣的結果。我們特公盟會陸續介紹各個不同的公園、不同的狀況，目前在天和

公園的介紹裡面是觸及最多的人，像天和公園這樣的遊戲場，在許多爸爸媽媽的眼中是非常特別，非常想帶孩子去，在這樣的狀況下我們可以明顯知道需求在哪裡？但是我們如何去滿足需求？一個好玩的遊戲場當然不會只是這些爸爸媽媽，我們需要更多的專家去參與其中，基本上我們還是希望它可以符合法規，在符合法規的基礎之上，你可以帶入更多設計，可能帶入更多元的發展需求，而不是只為了把標案做好，這就是一個很明顯的問題。特色公園在製作的時候可能要花很長的時間、很高的預算，然後可能這樣的評價會比較好；模組化的遊具公園，只要一個星期就全部組裝好，可能只要 50、60 萬就全部都完成，當然你要選擇什麼樣的結果。

我們覺得一個好的、分齡的遊戲場有 4 個條件，第一個要腹地廣大，腹地廣大的原因在於孩子可能在各種不同的遊戲設施之間，他在切換的時候，避免很多的衝突狀況發生，這有一個很矛盾的現象就是，台北是一個寸土寸金的地方，所以它的遊具和遊具之間的空間留得很小，雖然它投入很高的預算，但是小孩子之間很容易發生衝突，但是在南部我們有非常大的腹地，但是我們卻沒有一個很好的遊戲場讓小孩子去玩。第二個是足夠的經費，就我們所知，目前大部分的公園都是採最低價標，最低價標的結果就是罐頭遊具，如果有機會把它改成最有利標，你可做更多溝通的時候，它其實有很大的機會去改善。第三個，我們發現目前公園相關設施的討論大部分是工程或者建築相關的專業，很少去納入兒童發展的專業，以及家長有沒有機會參與其中？這個在公部門的標案裡面比較少發生。第四個，是自然鋪面，自然鋪面對孩子的發展，都市的孩子要接觸到泥土地非常不容易，你在公園裡面又給他一個塑膠鋪面，這其實是一個很大的衝突。

我們有 5 個主要的訴求，第一個，我們希望一區至少有一個分齡的遊戲場，這我們覺得每個家長都會有需求。第二個，是增加預算和設計，我們不希望所有的公園都是最低價標，有沒有機會讓更多的公園採最有利標。第三個，我們希望懂兒童發展的專家或相關學者可以有機會參與討論，而不是只有討論建築的專業。第四個，我們希望有更多家長參與得機會，讓在地的家長有機會發出聲音。第五個，多採用自然素材，你採用自然素材的時候，它的保護力遠高於塑膠地墊，矛盾的地方是你為

了裝那些塑膠地墊，你把原本的泥土地鋪上水泥變成硬鋪面，然後上面再鋪一個塑膠地墊，它原本的保護力已經消失了，你再補一層保護力，這是很多餘的做法。

我們為什麼現在要站出來？就是我們已經有小孩子，我們希望在他成長過程中，可以為他爭取更多，我們去討論可能是最理想的狀況，我們希望有一個最快、最立即的方式，可以把孩子帶入到一個比較多元的遊戲環境，而不是等到他長大才發現，原來過去少了這些環境，讓他有一些文明病的發生。這是我今天的簡報，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是不是要播放一部 7 分鐘的影片？

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鄭秘書長淑娟：

大家好，我是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我姓鄭，我先和大家分享一個家長期待的影片。

（播放影片）

（字幕：來自台中的小祐子，腦麻多重障礙患者）

媽媽甲：我們家小祐子非常喜歡去公園玩，但是受限於他的肢體障礙，通常都是我和爸爸陪伴著他玩一些基本的遊樂設施，比如溜滑梯、盪鞦韆等等居多，不過現在台灣的公園已經沒有辦法滿足他了，我們非常期待孩子的遊樂權不要被大人剝奪，然後他們也有屬於自己的遊樂空間，同時也非常希望有共融遊戲場，可以讓這些慢飛天使和一般的孩子一樣，擁有快樂的童年，非常開心聽到台北已經有了共融設施，也聽說高雄要開始動起來了，只有台中還沒有，非常希望台中可以開始動起來了，讓這些孩子有一個屬於他們自己的天地，台中加油喔！

（字幕：來自新北市的宗諺，腦麻多重障礙患者）

媽媽乙：一般公園對身心障礙的小朋友總是散步，然後看別人歡樂的地方，長久以來障礙兒的遊戲權都是被忽視的，今年 1 月宗諺終於自己可以坐上盪鞦韆擺盪，然後和爸爸一起搭乘籃網的鞦韆，雖然無法言語的他表情有一點奇妙，但是我想他內

心應該很開心的(有)，希望未來台灣能有更多適合身心障礙小朋友玩的遊具，讓共融樂園可以普及全台灣，謝謝大家。

(字幕：來自新北市的奕廷，染色體異常)

媽媽丙：因為這些媽媽們他們努力推動共融遊戲，我第一次帶他去兒童新樂園玩裡面那個推的遊具，我不知道那是什麼？反正就是轉圈圈，沒想到他竟然非常愛玩，我甚至叫他下來，因為我很怕頭暈，裡面也有一些其他的小朋友玩得非常開心，他也玩得很開心，因為他覺得他有和人家互動，那個遊戲他竟然玩了將近 30 分鐘，〔他這裡講的是兒童新樂園的旋轉盤，可以和一般兒童一起互動的遊戲。〕因為我們還要再去另外一個地方，所以他才下來。我們家最近的是仁愛公園，我希望仁愛公園能有這些共融遊戲，我知道現在有很多其他地方都有共融遊戲在推動，我也希望各縣市的公園都能夠有這樣的共融遊戲，也希望身心障礙的小朋友可以和其他小朋友一起融合。

(字幕：來自台北的朱芯誼，雷特瓦症)

小朋友們：大家好。

媽媽丁：你們是誰？

小朋友 1：我是朱芳誼，朱芯誼的妹妹。

小朋友 2：我是朱芯誼。

媽媽丁：你們今天要跟大家說我們的公園是不是變得不太一樣了？

小朋友們：對。

媽媽丁：我們去的中研公園和我們去的大湖公園，你最喜歡玩什麼？
你最喜歡玩哪一個東西？

小朋友們：我喜歡這個。

媽媽丁：那你喜歡裡面的哪一個呢？

小朋友 1：我喜歡這兩個。

媽媽丁：你喜歡大湖公園這個盪鞦韆是不是？

小朋友 2：我喜歡沙坑這個，還有這個。

小朋友 1：我喜歡玩這個、這個，還有那個。

媽媽丁：你看，這裡的盪鞦韆是不是都可以一起玩？

小朋友 1：我要玩那個。

小朋友 2：我是這個和這個。

媽媽丁：那誰就可以跟我們一起玩了？

小朋友們：爸爸媽媽。

媽媽丁：朱芯誼姐姐可以跟我們一起玩，對不對？像以前的盪鞦韆朱芯誼姐姐不能跟我們一起坐，可是你看我們去的中研公園，這個可以一起坐，還有我們去的大湖公園，這個盪鞦韆也可以一起坐，還有沙坑可以一起玩。

小朋友 1：朱芯誼可以休息睡著耶。

媽媽丁：可以休息睡著，還可以躺著對不對？

小朋友們：對。

（字幕：來自新北市的彤彤，醣類缺乏醣蛋白症候群）

媽媽戊：請問你是誰？

彤彤：我叫林語彤。

媽媽戊：好，那媽媽問你喔！你喜歡去公園玩嗎？

彤彤：喜歡。

媽媽戊：喜歡，那你去公園你都玩什麼？

彤彤：玩蹺蹺馬。

媽媽戊：那是什麼？

彤彤：玩蹺蹺馬。

媽媽戊：什麼馬？

彤彤：蹺蹺馬啊！

媽媽戊：蹺蹺馬，蹺蹺板嗎？

（鄭淑娟旁白：他其實是說「蹺蹺板」。）

彤彤：蹺蹺板。

媽媽戊：玩蹺蹺板喔？

彤彤：為什麼玩蹺蹺板？

媽媽戊：你玩蹺蹺板。

彤彤：因為我…，因為我喜歡玩蹺蹺板。

媽媽戊：好，還有玩什麼？

彤彤：還有玩溜滑梯。

媽媽戊：溜滑梯喔！

彤彤：溜滑梯，還有玩溜滑梯。

媽媽戊：好，那媽媽問你，你有玩過盪鞦韆嗎？

彤彤：是什麼？是什麼盪鞦韆？

媽媽戊：盪鞦韆你沒有玩過喔？

彤彤：是什麼盪鞦韆？

（鄭淑娟旁白：因為他沒有玩過盪鞦韆，所以他不明白他媽媽在問他什麼。）

（字幕：來自台北市的玫聿，脊髓型肌肉萎縮症）

玫聿：我是台北市的陳玫聿，我是肌肉萎縮症，所以我坐輪椅。因為今天有一個很重要的場合，讓我可以說出我對共融遊戲場的想法，我的想法就是希望可以找身心障礙的小朋友一起參與這個討論，因為每一個身心障礙小朋友的狀況都不一樣，所以要考慮的比較多，我們因為都沒有遊戲場的經驗，所以需要有人可以耐心的指導我們。我還希望到遊戲場的路可以好走一點，因為我們坐輪椅，所以出門也比較不方便。公園的附近要有無障礙廁所，希望無障礙廁所可以增加照護床，讓我們比較方便，謝謝。

（影片播放結束）

謝謝大家看完我們對遊戲場的期待，這是去年我們在立法院的一場公聽會所播放的影片，我知道有一些人已經看過了，像高雄市的副處長，他那時候也有北上，我知道高雄的衛武營也已經在進行。我想先問問大家，有在公園和校園的遊戲場看過身心障礙兒童嗎？我相信應該有，但也是非常少，或者是家裡的手足可能也是，因為像我本身也是媽媽，我有兩個小孩，一個是正常的，就是一般發展的孩子，一個就是坐輪椅的孩子，我帶他們一起出門的時候會有困擾，就是在遊戲場沒有辦法一起玩，我們家姊姊永遠都要等弟弟玩得很盡興之後才能回家，這對這個孩子來說是很殘忍的，你怎麼會只看別人玩而自己不能玩呢？

我們今天本來也有家長要來，但是因為暑假期間沒有人照顧孩子，所以他就覺得自己不方便帶孩子過來，另外就是交通的問題，這就是我們的日常。如果我們有一個行動不方便的孩子，我們連出門都要擔心無障

礙設施是不是很完整，是不是有交通工具可以帶我到那個地方去？所以我們在推動遊戲場的時候，不只是大的公園，我們希望公園和校園裡面都有，因為孩子大部分的時間都是在校園裡面的。

我今天有帶來一些對於共融遊戲場的設計，我們推動的過程和如何來做設計與建置，還有我們對共融城市的期待，大家如果有機會的話也是可以和我們一起討論，未來高雄的公園如果有需要，也可以找我們一起來參與。

身心障礙兒童推動聯盟從去年這兩年來已經在全台灣每一個城市都有參與過一些遊戲場的推動，我們不是只為了一個孩子，我們是為了所有孩子在做推動，不只是特色或是共融，我們希望所有孩子都可以在這個遊戲場找回他的遊戲童年，不是只要「好玩」而已，我們希望我們「也可以玩」，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我再補充介紹衛生局的股長顏秀玲顏股長。野鳥學會的昆海總幹事，你是不是有幾張照片要秀給大家看？是不是現在先秀給大家看？所有主題都先秀出來，我們再一起討論。

高雄市野鳥學會林總幹事昆海：

大家好。今天談的，其實剛才在座很多人比較關心兒童遊戲場的部分，我想，因為大部分其實都是設置在公園裡面，所以對於公園整體環境的建置，我先提供一些照片給大家參考。

這是某一個公園裡面的一些落葉或是除草完之後堆置的一個空間，目前全市的落葉廢棄物大概都集中整理，然後可能做焚燒，是不是有在做其他的，譬如堆肥或其他生質能源利用，這部分可能沒有一個很好的處理或資料可以做參考。

這是另外一個公園的場域，大家可以看到它水域的部分，其實非常多樣化。

這是另外一個公園的一個遊戲設施，大家可以看到它用一個比較自然的材料。這也是再利用的一個設置，但是它結合了藝術和生態的部分。

另外這個是比較接近探索的，剛才也有一個類似的影片，可以看得到。

這一張是比較屬於生態的部分，它用人為的方式兼顧到公園裡面鳥類的需求。

這是整個在公園裡面設置和蝙蝠結合的，然後它把解說系統的部分融入進來。

這是另外一個水生植物池的教育和展示，我們目前公園會有做一些生態池，可是它在解說系統這部分大概就是比較弱一點。

這一個是把生態教育和展示場的部分做一個比較活潑的設計。

這邊是園區裡面的這些材料，怎麼樣去做適當的回復到自然裡面來，然後提供它生態棲息的場域和空間。

另外有一些設施就比較結合了這些自然元素，譬如我們有很多餐飲大概都是用比較硬體的方式，它基本上會把自然的方式放進來，包含一些遊具的部分，把自然的元素融合。可是實際上我們在公園裡面如果生態夠豐富的話，小朋友不見得要透過這些人為設施在公園裡面做一些體驗，實際上在自然的環境他可以做非常多的觀察。

另外有一些部分是可能特殊的場域有一些地緣性，譬如在楠梓援中港地區過去是漁業養殖專區，可是當我們把整個做都市計畫變更之後，這個產業消失了，設置的公園能不能去回應到原來這樣的一個產業型態，像它這邊，大家看到它算是一個博物館的方式，把過去這些漁業的器具或是總總的一些行為，透過這樣一個小的展館，然後在公園裡面做一些呈現。

最後當然就是透過一些棲地的營造，讓這個公園呈現的生態性是更為多樣化的。

我們的公園為什麼會這麼單調？它不只是小朋友不喜歡，連一般民眾除了可能會坐在那裡休息、乘涼以外，他跟這個公園感覺不到有互動。所以基本上我們對於公園的建議，第一個就是原生植栽種類的多樣性和生態功能必須要去兼顧，目前高雄市的公園大概都是非常單調，它大概就是喬木和非常低矮的綠籬，它中間的灌木層或是長草區非常少。當然相對的，你在這裡可以看到的譬如鳥類、蝴蝶、蜻蜓和動物都非常非常少，在這種情況下，實際上它很難吸引我們市民的關注，甚至小朋友的興趣。

第二個，目前在公園裡面到底有哪些東西？這些其實透過一些調查我們可以呈現出來，譬如像剛才的部分，小朋友來，除了遊具以外，他可以因為公園裡面的這些生物引起他的興趣，或是這些植物可以引起他的

興趣。譬如我們公園的樹基本上幾乎都沒有讓小朋友去做攀爬，可能是跟它植栽的狀態有關係，或是我們就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危險的事情，可是小朋友去爬樹這件事情，是一個非常自然的狀態。我們現在因為都是居住在都市裡面，大家想想，各位如果你小時候有鄉村童年的生活經驗，戶外就是你的遊樂場，你不需要特別進到公園裡面來，透過這些人工設施讓小朋友去遊戲。鄉下的小朋友、山上的小朋友只要走到外面，任何東西都是他們的遊樂場，所以這個部分是一個非常重要的。但是我們在設計公園的過程裡面，把自然元素全部都把它抹煞掉了，把有趣的東西、有生命的東西也都把它抹煞掉了，然後我們填了一些非常單調人工不好玩的東西，強迫我們的小孩子去玩這些東西。所以如果我們的公園或是在都市裡面能夠保留比較多自然的元素，實際上對小孩子是一個非常好的體驗的機會。

第三點，我們在維管的部分，有很多不管是修剪、植栽回收、落葉掃除等等，都是一直在破壞這個公園的多樣性或趣味化，這個部分如果可以再做一些調整的話應該會比較好。

另外，其實我們高雄，譬如我們有一個熱帶植物園，可是它跟市民的互動、教育的功能實際上沒有辦法凸顯出來，為什麼會這樣？因為它裡面的專業人力、經費非常不夠。

再來是怎麼樣促進這個公園的活化，其實可以和很多民間團體，包含像我們今天在座很多對兒童關注的團體，或是和生態團體的合作或諮詢。甚至是後續在經營維護管理上權力的釋放，也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現在由養工處來管理這麼多的公園，公園的數量一直在增加，可是它的人力、經費基本上就是已經固定了，所以每一次公園不管是在設計或是後續的維管裡面，他們都是用最簡單、最容易的方式來委託給一些相關廠商來做，這樣的情況下就很難去兼顧到一些特殊的需求。

再來，其實公園很重要的是它的活力在哪裡？它的趣味化在哪裡？民眾怎麼樣在這個公園裡面體驗到這些自然的過程。以上是我的建議，初次發言，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我們是不是先請3位專家學者發言，然後再請一些團體發言，先請中山大學郭瑞坤郭教授。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郭教授瑞坤：

兩位主持人、張議員、陳議員，還有各位與會的先進。會議一開始，我還是要先肯定我們有很多公民團體對整個都市發展，包括對公共設施、公園不斷在爭取，強調他們的訴求，像「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大家應該有跟他們開過好幾次會，不過好像每次來的都是派不同的代表，不過我還是非常肯定你們。

當然我想，我們養工處應該是有心要把它做好，養工處也辦過好幾次的座談會，也大概都針對所謂的共融遊樂場、特色遊樂場有做過一些討論。今天假如是就原來討論的議題，應該有兩個部分，一個是比較偏向整個公園的整體規劃，包括剛才烏會「阿海」的引言，也是希望整體公園比較朝向生態這方面去做。

第二個就是我們在公園要有什麼樣的特色，也就是包括不管是身心障礙聯盟或是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他們所提出的就是共融遊樂場或是特色遊樂場的部分。

我的發言大概分成兩個部分，第一個是整體規劃的部分，大概是在民國 85 年的時候，那時候高雄市綠色協會曾經提出一個高雄市公園綠地的白皮書。接下來大概是在 88 年還是 89 年的時候，都發局有做一個高雄市公園整體規劃，同時那時候也算是中山公園改善之前的一個前置規劃。這兩個規劃裡面，那時候都有提出民間版，希望公園的訴求是什麼，政府版的、都發局的那個版本比較強調的是公園要有一些分級的部分。但是假如回到我們目前的都市計畫法，很簡單的，就是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就只有這 3 個分類，這 3 個分類針對每一個類型，分別要扮演什麼樣的功能呢？好像都可以，好像也都沒有人說不行，當然公園有大大小小。

然而，我們回到比較從學理的觀點來看，有所謂的都會公園、區域公園、社區公園或鄰里公園，當然，我這邊講的社區公園，如果以美國來說的話，community，它的社區是比較大的一個部分。但是就剛才所說的這樣的公園分級，當然代表不同層級的公園，它有不同的角色、有不同功能的扮演。

高雄市在民國 100 年縣市合併完以後版圖也增加了，特別是我們現在人口結構改變，需求的變化，甚至包括觀念的變化，不管是對生態的理

念或是因為高齡化，或是我們要提倡友善環境，我覺得假如就整體公園的規劃設計，或許我們要重新來檢討、來檢視高雄市公園在規劃設計該有些什麼樣的角色和功能，或者是擬定出一個規劃設計的原則，針對不同的公園特色，來擬定它扮演的角色和功能，我想這是要做第一個提醒的部分。

第二個是剛才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他們提出來的，假如要做一個共融式的兒童遊戲場，他們提出來大概要 2,000 平方公尺以上比較適合，但是相對的，根據我蒐集到的資料、我所看到的資料，有些地方或許是只要有 500 平方公尺就夠了。因為我們不可能用一個公園就滿足各式各樣的主題、各式各樣的功能，但是假如延續我剛才第一點的發言，我們不是只有規劃單一的公園，而是在規劃公園時，針對周邊相關公園來做通盤考量、做整體思考，可能這個公園有它的一個特色、共融遊樂場的主題，另外一個公園就有不同的主題。也就是在一個區域裡面，可能在 10 分鐘或半小時，甚至一個小時內，我們都可以分別到不同的公園，去滿足我們不同的需求，例如這邊的主題是鞦韆的，那邊可能是轉盤的，再那邊可能是攀爬的。當然，假如有一個比較大型的公園，我們或許就可以有各式各樣的共融式設施在一個公園滿足。但是假如沒有辦法，我覺得包括鄰里公園、社區公園，也可以有分別的主題，可以分別來設置。這也是回應剛才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他們所建議的 2,000 平方公尺以上的訴求，我覺得可以再把標準降低，500 平方公尺或許就夠了。當然，這或許可以包括從我們一些老舊公園、老舊的遊樂場來做，假如現在有要改善，我覺得這可能就是最直接可以馬上來做的。

第三點，剛才我們看到很多國外的例子和一些特色公園，不管是烏會「阿海」或是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所提出來的，這些國外的案例，我覺得可能許副處長和黃副局長他們很清楚，假如以台灣的現況，我想大概是做不起來，因為我們被採購法綁得太死了，但是也不是說不能有突破，剛才也有建議用統包的方式，我覺得在這個地方，統包的方式應該包含規劃、設計加上施工，一併做這樣的統包才有可能完成。假如只是前面做規劃設計，但是到後面純粹要做工程發包的話，我覺得這個一定會被人家說是綁標，質疑為什麼做這些特色遊樂器材，這個一定是綁標。而且相對的，設計單位它也不願意投入心力好好的去做設計，因為

設計完馬上就被人家 copy 走了，也沒有智財權的保障。所以我想，這個統包方式應該要從規劃設計到施工整個來處理。

第二，假設就我們原有的發包方式來說，用原有的發包方式我覺得很困難。雖然現在高雄市政府規劃設計的費率已經比較接近市場行情了，但是幾年前真的非常慘，我記得大概 20 年前，有一次發包 5 個、7 個、10 個公園，規劃設計費率只有 2%，還有一些是比較價格的，現在已經沒有了，這一點我要對市政府表達肯定，但是如果回到用規劃設計，然後再做工程發包，我覺得這在發包的程序可能會沒有廠商願意來承作。

所以這個地方假如要用原有的發包方式，我覺得可能還要配合一個所謂專案管理的方式，為什麼要這麼做？發包之前我們可能要做一些所謂的選址，或者是包括前期的溝通，而且發包之前你總要先了解你的需求書是什麼，要發包我要知道需求嘛！

第三個，為什麼要選址在這個地方？可能也包括確定地點了，然後要辦一個說明會，再進一步來修正我們的需求書，辦理這個需要時間。發包之後，這個傳統的發包不管是規劃設計單位或建築師也好、工程顧問公司也好，假如要達到像剛才 PPT 所看到比較理想的規劃設計，我覺得要有更多公民團體、更多社區民眾來參與，勢必不是只有徵詢意見領袖的意見，你可能要辦很多工作坊，1 場到 3 場的工作坊，可能你們要針對設計單位所提出來的書圖，不是只有養工處來審查這個圖面，可能還要有更多熱心民眾、公民團體共同來參與這樣一個審查，可能包括到最後還要舉辦一個說明會。

在這裡，我要很抱歉的說，現在不管是台北市或高雄市，應該以全台灣來說，大部分，可能 80% 以上的工程顧問公司、80% 以上的建築師，相信他們的專業能力絕對夠，但是你要叫他來辦這些工作坊、來跟民眾溝通，抱歉！這個我不會。很多建築師、工程顧問公司可能缺乏這一部分溝通的能力，所以我會建議可能還需要有一個所謂的專案管理，假如是傳統的發包，你相對的就要有一個專案管理來協助這些專業者，就是專業技術人員，不管是建築師也好、工程顧問公司也好，來協助推動這些所謂民眾參與的過程。

當然，對我們市政府來說，還有一個要突破的，我剛才說到發包前的工作，然後到發包後，這個都還沒有做工程發包喔！光是這些前置工

作，包括從發包前到發包後選出建築師也好、選出工程顧問公司也好，這些工作大概要花 8 個月到 1 年的時間，這些都完成了、都確定好了，建築師才去做細部設計，然後再做工程的發包。老實說，真的要做這樣的公園設計工程發包，時間不需要很久，一個工期可能 4 個月到 6 個月就可以完成了，但是它相對的前置工作是需要比較長時間的。所以這裡所提不管是用統包方式或是用原有發包方式，再加上專案管理的方式，市政府在行政系統上要來推動這樣的工作，可能都是一個非常大的挑戰。

另外，我覺得我們都把全部的責任交給工務局、交給養工處，實在對他們也太殘忍了，剛才我們談到包括共融式的遊樂器材等等，我覺得市政府有很多單位都可以來扮演一定的角色，不只是工務局和養工處，包括觀光局有些風景區或是有一些地點也會有遊樂器材的開發，假如我們把這個做好，它未嘗不是一個觀光資源。我下個禮拜有一個日本行程，我們去東京就特別安排要去看一個共融式的遊樂場，這可能是一個社區的遊樂場，結果它可以變成是我們去旅遊也會去看的一個地方。包括剛才「阿海」所介紹有些比較有特色的公園或生態公園，有時候也都會變成是我們觀光的一個地點，所以我覺得這些不全是養工處的工作。特別是針對無障礙設施、身心障礙設施，包括社會局和衛生局，也可以在這裡扮演一定的角色。還有，我們有很多中小學，特別是小學和公立幼稚園的部分，這些小學或公立幼稚園的兒童遊戲場，我覺得教育局在這裡也可以扮演一定的角色。我想，這些事應該是整個市政府團隊要好好來思考的，有關如何塑造比較有特色的公園或共融式遊樂場，可能要整體再做考慮。

最後，因為「阿海」鳥會這邊剛才幾張投影片又讓我想起來，最後我還是要給養工處一個建議，針對公園再整理出來的一些樹枝，特別是颱風或颱風來襲之前所剪出來的樹枝，這些樹枝可以粉碎完以後做鋪面材料，樹葉也可以做鋪材，這在國外的公園是很多的，不同的樹葉踩下去有不同的聲音，有時候你透過這樣的一個步道，可以讓民眾了解不同的鋪材，其實這也是比較自然的一個鋪材方式。我們把樹枝送到焚化爐去焚化，老實說有一點可惜，它粉碎以後真的是可以做為鋪材的一個部分，包括對保水、避免表面太熱都有非常大的效果，我想，這也是所謂

循環經濟、資源再利用的一個可能性。我先提出以上的建議，我想，透過公部門跟我們這麼多關心的公民團體共同努力，我們高雄市可以更好，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環保局在菜公路有一個木材的粉碎場。下一位，我們請義守大學吳教授。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助理教授明孝：

主持人張議員、陳議員，還有郭老師、吳老師、許建築師，以及在座的各位先進與各位朋友，大家好，我是義守大學吳明孝。首先，很榮幸今天可以來參加這場公聽會。

我不僅是一位專家學者，我也是一位家長，是因為我有兩個小孩，一個現在快5歲，一個已經8歲了，所以對於公園這個部分，我也是非常感同身受。雖然我沒有參加特公盟，但他們的訊息我都有去注意，因此去年我跟議員建議，高雄市是不是也應該要關注這個議題。還有一個原因是我常回去台北，我沒有去過天和公園，但是因為我小時間在榮星花園那邊長大，所以後來設置新的榮星花園之後，我大概有去看了一下，看過之後會有這樣的感覺，台北有，為什麼高雄沒有？這個部分我覺得也是城市要設法努力進步的動力。因為時間的關係，我今天大概分幾個部分給各位參考，一個是在法規面的部分，我主要的領域是在憲法和行政法，有關公共政策相關法規和行政組織的部分。

首先這個應該沒有疑義，不管你根據兒童權利公約或是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或是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不管對於兒童或是身心障礙者，他發展所需要的公共資源配置，這本來就是一個法定義務。事實上據我所知，內政部有在盤點身心障礙者和兒童權利公約裡面是否有跟現行法規牴觸，現在有在做修法的動作。不過我很好奇，可能目前只做到形式上的修法，但是實質上的，也就是你的法律制度對於這樣的政策目標的達成是否友善，其實可能都沒有做到。我舉個例子，譬如說，兒童公約其實在特公盟的網站上是有的，在第31條裡面就有提到兒童的遊戲權，大概歸納為四個，遊戲、娛樂、文化生活與藝術活動。事實上所有公共資源的配置，包括公園和學校也是。所以這個部分到底有沒有去滿足，就法規面而言其實是空白的。

另外一個部分是針對身障者，這個部分我也是滿納悶的，理論上我們在身障法裡面有無障礙設施，我剛剛翻了一下法規，它規定的無障礙設施是針對建築物，就是規定建築物對於無障礙設施如何去設計規劃，所以公園裡面的遊具可能就不是建築物了，甚至道路也不是建築。其實以我自己在高雄對無障礙的貼身經驗，雖然我不是身心障礙者，可是我在高雄推娃娃車，就跟越野一樣，後來只能推到馬路去，這個部分我覺得可能是現在工程領域的法規，比較沒有去注意到的。因此，在法規的設計上當然就不會 cover 到我們想做的特色公園，甚至共融遊具的部分，這個部分未來在法規面可能要一一盤點跟加強。

我有幾個方向和建議可以提供給大家參考，就是傳統上我們對於公園的理解，在公共政策上我覺得可能是比較狹隘的被認為是都市計畫和工程。其實我們現在看到的就是都市計畫和工程，都市計畫劃下去，那邊是個綠地，那個綠地要長什麼樣子，都市計畫是不會管它的，反正你只要符合都市計畫的土地用途就好。接下來工程的部分，對他們而言是一個比較大的挑戰，因為他主要的業務是在工程設計，所以你要涵蓋到前面談到的許多跨領域的東西，我覺得是有點困難。他們連樹要怎麼砍，可能都已經跨越他的專業了，更何況是你的遊具要怎麼設計，才符合每個階段的身心障礙發展或是兒童發展的當代需求，我覺得這也是一個結構性的問題，我們要怎麼去克服。所以我建議未來可能要去思考，不一定要放在工務局，但是可能至少是一個二級機關，可能是像公園處，他負責統籌整個高雄所有的公園。如果我們剛才看到的，包括特色公園未來可能有特殊的發包和統包，你的專家學者可能要去跟公民連結和參與，以我對於工務局目前的狀況來講，不是說他們的能力不好，這不是他們的本質和專長。甚至如果進一步要把生態的公園放進來，其實有一個最實際的問題，雖然預算編下去，但是管理和維護才是最大的問題。誰來管理和維護？我覺得這也是一個必須要去思考的部分。不過另外一個更大的方向，未來市政府可能必須要放在更長遠的政策。剛剛有一個比較圖，現在的公園預算 40 萬，一個特色公園 500 萬，大家會覺得高雄市財政很困難，再舉債可能會被罵。然而我說一個更大的方向，這是我個人的想法，其實不管是從兒童人權公約，或從現在的人權的角度，或是從生態的角度，其實有一個更大的部分是有關於氣候的變遷。也就

是它是一個整體性的，我們要去思考的是我為什麼要花這 500 萬？這 500 萬不是帳面上的效益，並不是 500 萬花下去而已。首先第一個，如果對於兒童發展來講，那是投資一輩子的，光是減少文明病、不用再去健保、以後不會得精神失調，以後不會出事，你所節省的社會成本就沒有辦法去算了，但是你一個公園可能就只花 500 萬元。

另外一個部分是生態的部分，其實是更長期的減碳，以及城市的韌性，過去高雄曾經淹過水，所以市府花了很多心思蓋滯洪池，也花了很多錢，可是我覺得很可惜的是，這些滯洪池不應該只有滯洪的功能。事實上我們講的分散性的或是海綿城市，其實另外一個點就是各地方的公園，但是那個部分就是你必須再花錢去做設計，但是我覺得這是屬於整體性的國家級建設。如果從這個角度上來講，未來我要推特色公園，涵蓋生態的部分，成本可能會非常高，但創造的整體性效益，我覺得是比較長遠的，這是值得投資的。

最後，剛才郭老師有談到，就是結構性的一些問題，例如政府採購法，包括評選等等。我有一個比較具體的建議，以目前我們高雄市的自治法規來講，其實目前高雄有公園管理自治條例，公園管理自治條例已經框起來了，裡面定義的公園是都市計畫區裡面所有的綠地和公園，以及非都裡面被劃的綠地和公園，這是規定在我們的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所以其實我們是有專法。可是專法當然就是比較簡單的管理機制而已，就是把它框下來，你不能違反公園管理裡面的規定，需要設置哪些設施等等，其他就沒有了。如果我們要把一些比較進步的東西，例如在台北可能就推動得比較快，因為人家有錢，預算編一編，公民團體找一找，大家同意之後就開始蓋了，可是我覺得其實沒有制度化。高雄如果要做，我們就後發先至，我們先推動法律的政策化，包括公民參與的機制。甚至我在想一個問題，如果適用公園管理裡面的公共工程，我們能不能排除採購法，我們另外建立一個採購機制，我現在在想這個問題。也就是說其實採購法的目的是在防弊，問題是我今天也不是跳過採購法，而是我也有防弊的機制。因為採購法裡面沒有由下而上的公民參與這個部分，所以我覺得對於高雄來講，過去工程界也已經抱怨很久了，防弊到後來就變成沒有品質，只是形式上，所以才會有塑膠鋪面，因為那個成本很低。我相信大家也可以理解為什麼我會這麼在意這個東西，身為一

個家長，塑膠鋪面的塑膠裂化，會有塑化劑的接觸，那個根本就是在害小孩。所以我覺得大家已經有思考到這個部分，過去大家會擔心，所以要防弊。其實在我們的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如果有法定的機制，就是說適用這個標案的評選，我的特色公園形成的決策過程，如果在公園管理自治條例就先放進來，就會有公民參與和公開透明的過程，應該是可以去做處理。我覺得這可能是在下一個階段，因為現在的情況是很多的想法很好，現在很多的家長其實都很重視。我們現在帶小朋友出國玩，有一種行程就是去看國外的公園，那個公園可能只是人家的一個社區公園。我舉一個例子，像大阪有一個屬於大阪市級的室內遊戲場，我就覺得已經完勝我們的科工館了，人家只是一個市級的遊戲場而已，但在科學的部分做得很好。因為現在資訊很流通，很多的家長知道國外在做什麼，回到台灣看到自己家附近的公園是那個樣子，落差其實是非常大的。所以我覺得現在這個應該是一個趨勢，或是只要我們願意動起來，都可以獲得一般老百姓的支持。當然要花不少錢，但是就長遠來講，有幾個方向，第一個部分，不管是醫藥健康衛生或是兒童的發展上都有幫助。另外一個方面，我們的特色公園對於身心障礙者以及兒童的友善，它不只是單一個點，可能是好幾個面，事實上可能也會有地方的創生和活化的功能，因為以後可能會有外地的遊客進來，我覺得這個部分是市政府值得去做投資的。以上是我的簡單說明，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吳老師。下一位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的吳教授發言。

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吳助理教授書原：

主席、各位長官大家好。我先自我介紹一下，我是吳書原，除了在學校教書之外，我也是一個景觀建築師，過去也在國內外有很多公園設計的經驗。我先簡述一下，事實上我過去在英國工作7年，主要是跟倫敦市政府有一些公園設計和廣場的設計經驗，有十幾年是在台灣。我提供一下在英國設計的經驗，事實上在英國，你非常少看到他們在做遊具，如果大家有去過的話。我做幾個公園設計，他們希望把遊具融入地形，他們用 maze garden，maze 是英國非常傳統的迷宮設計，他們就會把這種 maze 綠籬的迷宮融入兒童遊戲場。這個是他們從十七、十八世紀以來的英國庭園設計元素，轉換到現代，也可以在現代讓小朋友在其中玩

要非常重要的遊戲元素。另外就是 landform，大家如果有看到英國鄉間的庭園，它就是 undulating，高高低低起伏的丘陵，他們也會把這樣的元素放進公園設計裡面。所以他們的整個精神就是空間的探索和形式的實驗，也同時有一些美學的建立。在六年前我回到台灣，看到我們台灣公園的設計，除了罐頭遊具之外，完全沒有屬於台灣的地景或植栽設計的元素，我們只是在一個平地上規劃出硬鋪面或是軟鋪面，放上遊具就結束了。我覺得這個部分在世界上的公園及遊具設計上，我們是非常非常的落後。在預算方面，我因為參與了倫敦大大小小的公園設計和預算的分配，事實上倫敦在公園上的預算至少是我們的十倍以上，設計費也是十倍以上。他們願意在這部分投入這麼大的資金，事實上就是為了這個國家的未來，所以也呼應剛才前面兩位專家的想法。

回頭看看我們台灣的公園設計，剛才有提到天和公園，這麼巧，我就是天和公園的里民。當初開始設計的時候，有開非常非常多的說明會和公聽會，我大概講一下，當時的狀況是里長的意見和里民的意見是完全不一樣的。里長他做的就是自己想做的事情，想要做泡腳池等等的硬體設施，想要把樹林剷除之類的，當時里民全部出來反對，組成了一個團體，就是抗議這些事情。最後就是朝向一個比較自然的方式，打開了河溝，保持了樹林，遊具形式安排設計的突破，甚至尊重整個當地的狀況。所以這個部分往後在推動公園設計的時候，我也呼籲里長，不要用自己的想法去設計，事實上設計公司和公部門非常非常容易被里長所引導，因為這就是一個政績。

關於採購法的部分，我 20 年前就開始在台灣工作，當時發覺所有兒童遊具的設計，採購法都要求要有規範，這些規範就是罐頭遊具的廠商寫的，不管做任何遊具設計都不會合乎他的規範，最後就變成必須要買他們的產品。我不曉得現在會不會變得比較好一點，如果還有的話，我覺得這是非常非常急切需要被改革的。

剛才有聽到維護整體生態的考量，譬如說落葉、植栽、除草、樹枝等這些東西，我提供我的經驗。大家有沒有發覺台灣的公園設計都是草皮和綠籬圍一圍就結束了？事實上我提出一個觀點就是，台灣的公園設計不應該是這樣，因為草皮應該是溫帶國家的觀念，你有沒有發覺草皮在台灣完全長得不好。事實上台灣是副熱帶季風乾旱的氣候，所以草皮需

要一直用水噴灌，一直維護，一直禁止進入踩踏，才可能綠油油的。所以這個觀念應該要改變，我們應該要開始去探討台灣的野草地圖的想法，導入一些新的植栽設計觀念，不要刻意去除草。這些非常荒野的地景，有可能變成是小朋友可以探索遊戲的空間。

另外，大家有提到兩點，就是身心障礙小朋友的遊具設計。事實上我的第二個小朋友就是輕微的腦性麻痺，我也注意到我們的遊具設計是非常不親民的，包含很多無障礙等等的設施，並沒有對於我們這些弱勢兒童家長的關心。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以後，應該要非常注意這樣的事情。

我最後的建議是整個評選機制的改革，我在台灣也做公園設計十幾年了，我常常遇到的問題是，在評選的時候，我們的評選委員常常是以施工、維護管理的角度來進行評選。因為很多部分都是工務局的長官或是專員在詢問你的公園設計的時候，對於美感和設計完全不太在意，他們比較在意的是以後要怎麼維護管理，如果種的草這麼野，以後還要常常除草很麻煩，或者是有國賠問題。例如設計一個水池，以後有登革熱怎麼辦，是不是要把水池的水放掉或是要放藥等等的。我覺得這都是一個基本的觀念必須要被重建的，所以我真的要呼籲從評審委員的機制開始改變，不能夠再以公部門這樣的觀點來評選。以上是我的一些意見，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吳教授。下一位請許家彰建築師發言。

許家彰建築師事務所許建築師家彰：

兩位主席好，我在書原後面就很難講了。我大概簡短的講一下，其實公園是比建築物更有公益性、公共性的場域，當然我們今天也非常的在意它未來的情況。我覺得大家有落到一個邏輯上的陷阱，就是公園設計完之後就定格了，但是事實上是否真的是這樣，我們是不是不管設計的好壞，設計得好大家就很高興，不好就一直忍受下去。所以我在想公園或許可以成為一種發展性的，它的內容是不是可以經過每三年類似通盤檢討的方式去做增減，當然這個也涉及到後面的預算，我覺得這個是可以去思考的。另外，顧問公司剛開始的能力可能不夠好，但是附近的居民有機會讓它變成是一個動態式的，不斷的去檢討，而變成我們要的樣子，我覺得這是一個比較可以跳脫的方式。

你如果能注意到公園本身的使用者，會發現不同的時段有不同的使用者，所以我非常贊同共融的這種想法。因為你可以想像，早上有很多外傭推著老人聚集在那裡，像我有三個小孩，我帶小孩去公園的時候，其實也都會待很長的一段時間。我們當然也像今天播放的影片一樣，覺得這些遊具是不是對於小孩是友善的，我們都會在意這些事。其實對於各個年齡層，我也可以呼籲剛剛郭老師所講的，對於各個公園不可能是撒豆式的，所有的公園都要滿足所有的需求，因為我們的預算有限，資源必須要集中。所以倒是可以在執行面上先從一、兩個示範的方式，從評選到公聽會，一直到最後的成果，真的符合今天大家共同的期望，而做一個示範式的公園。先集中資源，看看是否能成功。因為我們現在如果撒豆式的把這些資源都撒在各個鄰里公園的話，恐怕最後還是看不到任何的成果。

另外我覺得還有一個東西就是認養制，如果大家都是家長大概都知道，高雄市幾乎各小學都是家長會在認養，就是說不管是辦活動或是硬體的建設，都是家長會出人力，甚至於出預算。這個認養制到底能不能落實到我們的公園裡，就是周圍的居民有沒有辦法去認養，進而因為你的維護而認同，有人破壞而制止，我覺得這些部分也可以納入我們委管的機制裡面。

剛才簡報裡面有提到在遴選的時候，希望專家學者能參與，但是我覺得更重要的是在於過程中。當一個顧問公司或是建築師被遴選出來的時候，大家開始執行的時候，他是不是能接受到足夠充足的資訊，不是只有來自工程界，而是有來自教育界，對於小孩子這個部分的發展，這些相關的訊息都可以提供給設計公司，他可以有足夠的時間來反應。我覺得這個部分也可以考量。以上，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許建築師。下一位請台灣脊髓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潘小姐發言。

台灣脊髓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潘社工盈蓁：

各位午安，我今天主要是代表脊髓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來參加這場會議。我想跟大家講的是，關於我們服務的病友，他們幾乎就是一出生就發病，然後行動不便，不良於行，所以他們長期都是使用輪椅或手推車在移動。遊戲對於他們來講真的是很沒有被重視到，大部分就如同剛才

家長的分享，就是媽媽必須推出去，看著他的手足玩得很開心之後才會再一起回去。因為他們的智能發展是正常的，所以看在他們眼裡，我覺得對於他們的身心發展是有一個斷層在。我們一直在想要怎麼做，例如我們平常在辦活動的時候，我們就會很注意到地點，譬如說在公眾場所或是在哪裡，無障礙廁所、無障礙環境，對於他們來講都是非常重要的。我們也希望他們能夠多接觸這些社會環境，讓更多的社會大眾更了解，以及同理心接納這些部分。所以希望經由今天這樣的公聽會，來蒐集我們的意見，未來不管對於身心障礙的孩子或是一般的孩子都能做好。我分享一個經驗，我前陣子剛去參觀完一個兒童體適能會館，裡面針對兒童體適能的運動器材設計，就非常的多元化和多樣化，就是具有冒險、肌肉發展、身心發展等等的設備。但是當我問到價錢的時候，也就是一個月月費多少，他說一個小孩一個月要 4,999 元。其實他們裡面的一些設計的概念，如果能夠運用在公園裡面，我覺得家長應該不用再花這些錢。我希望未來台灣能夠對於兒童的遊戲權能夠愈來愈重視，然後設計得愈來愈好。以上，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接下來請荒野協會發言。

荒野保護協會高雄分會林分會長維正：

大家好，我是荒野協會高雄分會的林維正。在荒野的立場，我們會推公園森林化，但是以目前來講不太切合實際，不太可能每一座公園都真正的森林化。但是實際上我們要去想，公園到底要給誰用？每一個公園遍布在不同的地區，不同的地區會有不同的人群需求，不可能每一座公園都顧及到所有人的使用，這是我們一定要有的認知。其實我們很希望我們的公園是沒有步道的，每一個人都可以很自由的進入，在裡面好好的行走、遊戲。我不知道在座各位有多少人真正爬樹的經驗，我從鄉村來到都市，看到我們的公園，大概小學以下的孩子沒有辦法在公園裡面爬樹，我們也幾乎禁止他們爬樹，因為每一個公園的樹，只要是兩公尺以下一定是淨空的，所以對於小孩來講一定上不去。但是各位如果有爬樹的經驗，可以去回想一下，剛才前面所談的，對於孩子的所有需求，諸如肢體發展、冒險、探險等等，在爬樹的經驗裡面幾乎都可以達到。可是我們現在所有的公園都把這一項拿掉，為什麼？大家去想一想為

什麼，只有一個原因—「安全」，可是我們又要他們去冒險。這兩個是很矛盾的事情，冒險一定有風險。在座各位幾乎都是家長，你能不能接受你的小孩因為爬樹摔斷手或摔斷腳？我們可以捫心自問。今天公園為什麼會變成這個樣子，我們現在都怪政府為什麼設計發包出去都是這樣的公園，可是我們想想，政府是誰塑造出來的？這個政府是誰塑造出來這樣的需求，久而久之被擬塑成這樣的環境，因為我們都強調要安全。各位可以看到所有的公園幾乎都是護欄，幾乎都是圍籬，為什麼？只要有人跌下去就會找管理單位，這個管理單位就是政府。所以他只好制定很多的規矩，不可以在這裡面做什麼，然後設了很多圍籬，同時做了很多的步道。步道用石頭的可不可以？不可以。因為會滑倒或摔倒，會要求賠償，這些責任應該要誰負？我曾經在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的諮詢會議裡面提出來，我們有需要做那麼多的圍籬嗎？我們需要做那麼多的鐵欄杆嗎？這樣的自然公園變成什麼樣子？我們去想一想，那個叫「自然公園」嗎？絕對不是。安全有 90%應該是自己要負責的，90%以上是應該自己負責的。我剛才提到希望有一個沒有步道的公園，因為不管大人小孩都可以在這裡面自由的活動。包括剛才講的樹葉、樹枝都應該留在公園裡面。

我們再回來講特色公園，特色公園其實是針對孩子的。而這個公園到底給誰使用？公園的定義是什麼？供公眾消遣遊憩的場所，「公眾」不是只有小孩，可是我們現在看到很多社區的公園都是誰在用？看到的大部分是老人，外勞推著老人，外勞在那裡滑手機，老人在那裡發呆。可是那個地方又很小，我們希望能有很多的公園，但這些都是互相矛盾的。荒野一直期待我們的公園盡量荒野化，但是我一直跟我們的伙伴強調，這是不可能的，因為大家不接受這樣，因為我們怕蛇、昆蟲、蚊子等等，我們怕的東西太多了。那孩子怎麼可能去冒險呢？我們的孩子怎麼可能有冒險的精神呢？

我在這裡代表荒野，我們最近在提城市森林的十大訴求，我們希望水泥零成長、綠地零損失、黑暗的角落有無限的生機，我們的公園燈光太多，同樣都是安全的問題。我們也期待能夠移除入侵種，恢復生物多樣性，避免不當過度剝伐及過度除草。剛才前面有人提到草地不適合台灣，我們也有很多人抱怨，我們的路樹為什麼會被這樣砍伐，都要剃光頭

。我去過歐洲、日本，為什麼人家的路樹都可以很漂亮？沒有為什麼，台灣的樹長得太快，而我們種的又是熱帶雨林樹，一年可以長三、四公尺，颱風季節一到就一定要剃頭，不然颱風過後養工處和清潔隊絕對會瘋掉，所以能不剃頭嗎？不剃頭你們也要罵，為什麼颱風過這麼久了，我們的樹枝還是滿街都是，所以他們只好剃頭，這些觀念我們一定要去改變。公園另外有一個良好的水質，為什麼？剛才有前輩提到我們有很多滯洪池，我們就一直在笑，把所有的土地水泥化，然後再來開滯洪池，這不是更矛盾的事情嗎？包括公園都一樣，水應該要流到土地裡面，絕對不是要流到水溝裡面，應該要流到土地裡面。但是為了停車，為了走路方便，我們做了很多的水泥，所以水只好流到水溝，然後我們再開更大的水溝，再用抽水機，再蓋滯洪池，這一切都是矛盾。我記得台北淡水河要把河邊的圍籬加高加大，我曾經跟我的朋友講，台北就是一個很大的水庫，但是它的水不會流到淡水河，因為大家都用水泥把它圍在台北市裡面。高雄市慢慢的也是這樣，各位有沒有注意到高雄市幾乎每幾年就會有哪一個地區淹水，因為我們把水圍在水溝，而不是讓它流進土地裡面。我們有那麼大的滯洪池不用，要另外蓋一個水泥的滯洪池，這是很奇怪的邏輯。所以我們要回過頭來想，要不要犧牲一些個人的訴求，接受一些不方便。所以也讓孩子多一點風險，多一點冒險。

我們大家都希望擁有生命，我們也珍惜生命，但是我們好好想一想，我們有真正的尊重生命嗎？尊重所有生命的來和去。我們現在很捨不得所有生命的去，荒野一直強調尊重生命，但是我們現在的社會有真的在尊重生命嗎？這些生命包括所有公園裡面的生命。我曾經在學校演講，講昆蟲，介紹自然，很多校長都跟我說，希望可以帶他們的學生去認識校園裡面的昆蟲。走到校園裡一看，草皮用姆指壓下去，不會比你的姆指還要高，我就笑一笑，哪一隻昆蟲敢躲在裡面？你家會是透明的嗎？不會。所以能不能在那裡面看到昆蟲？很少，連蝴蝶都很少，所以多一點荒野，荒野協會不會要求到處都是荒野，但是總要留一點空間給這些生物。我們一直在講生物多樣性，但是我們卻把環境變成一致性。在場所有的人包括我，每天都要好好的去想這樣的邏輯，其實我們在講很多邏輯都是很奇怪的，我們都希望所有的地方都很方便，大家都可以用，但是能夠這樣嗎？一個公園要從0歲到99歲都可以用，實際上只有一

個地方可以一荒野，但是都市裡面能夠真的這樣荒野嗎？我們要好好的去決定哪些地方可以；哪些地方不可以；哪些地方我們希望讓不方便的孩子可以在那裡玩；哪些地方可以多一點生物性。我們高雄一直想要做綠色廊道，那就要好好確定真的要綠色廊道，不要把綠色廊道變成一般的公園。看一看我們的都會公園有沒有真的有野生動物可以棲息的地方，但是草皮一樣要清得很乾淨，否則樹枝樹葉一樣更好玩。樹在荒野裡面的養分從哪裡來？從樹枝和動物的屍體等等，可是我們現在是把樹枝落葉除草之後，送到清潔隊去焚化，然後再來買肥料，這些都是邏輯很奇怪的地方。

所以我想公園一定要好好的規劃分區使用管理，這才是最重要的，我們每一個公園都要想清楚，不要每一個公園誰都可以進去。大的公園當然可以做更多的使用，小的公園不妨給某些特殊需要的人使用。我想這是我們要有的認知，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等一下希望能控制時間，我看 12:00 是不可能結束的，不過我們盡量控制。接下來請愛樹人莊團長及台灣人權促進會進行最後兩位的發言，再請市政府單位回應。這場公聽會是起點，絕對不是最後一次，後面還會陸陸續續舉辦很多場，我先請傑任發言，等一下也會請家長代表發言。

高雄愛樹人莊團長傑任：

大家好，我是高雄愛樹人的團長莊傑任。針對公園的事情，就誠如剛才有一些先進提到的，公園不是只有兒童使用，當然兒童和老人是重度使用者，公園有一些功能，包括我們需要樹的遮蔭才能在那裡休憩。我們看到很多高雄的公園樹蔭真的是非常的不足，大片的草皮景觀其實是適合歐美的溫帶國家。在台灣可能因為觀念的問題，把大量的樹木移除，或是新闢的公園樹蔭也非常的少，這樣的狀況對於我們這種亞熱帶國家是非常不適當的。再來如果樹夠多的話，可以降低都市熱島效應、淨化空氣、防洪及地下水補充的功能，包括兒童身心療癒的部分。大家如果有興趣可以去看「失去山林的孩子」這本書，裡面就在描述國外有研究為什麼現在的小朋友有很多躁鬱症、過動、注意力不集中等等的問題，其實都來於對自然缺乏接觸。就是我們的公園太水泥化、太人工化，

所以導致我們連去公園都無法接觸大自然，這對小孩的身心發展其實是非常不健康的。

我剛才提到公園的狀況就是水泥化很嚴重、草皮化很嚴重，樹木很稀疏，很多的大喬木都被強制的矮化或是移除。如果我們希望小孩能夠在都會區裡面看到一級保育類的鳥類，像黃鸝和鳳頭蒼鷹，其實牠們都是需要 20 米以上高大的樹木。所以我們有時候以為黑板樹或是雨豆樹這些外來樹種不好，但是它就是剛好可以滿足這個高度，你有這種樹才會有黃鸝或鳳頭蒼鷹在上面築巢或是棲息。所以在觀點上對於外來種是不是真的不好，有時候我們可以從不同的面向去看待。

我發現很多的兒童遊戲場是新闢的，也是特色公園，但是周邊的遮蔭非常的弱。像現在的金獅湖，金獅湖確實是透過觀光局重新做了一個特色公園的遊具，確實有滿多值得肯定的。但是周邊改建完之後，發現樹蔭全部都不見了，所以它變成是黃昏或清晨才能使用的特色公園。但是我們看到很多沒有被改建的公園，是連正中午小朋友都可以去玩耍的，所以它的使用長度可以被拉到非常的長。我們可以想像小朋友如果只有黃昏或是清晨可以去，平常是不是就會很悶，在家裡就會摸 3C 產品，這樣我們如何期待小孩將來有更好的發展。

再來是公園的森林化，我也是很支持這個說法，但是它應該要做一些區隔，就是我們可以在公園裡面劃出一些比較森林化的區域，也可以劃出一些比較公眾性使用的區域，讓它一樣產生分級，所以我覺得這是可以考慮的。

剛才提到遮蔭，我舉一個很經典的例子，像美術館的沙坑，你有沒有去過兒童美術館旁邊的沙坑，到假日的時間是人山人海，什麼遊具都沒有，就是一個沙坑，然後樹蔭滿滿，就是在樹蔭下的沙坑，人山人海，就是剛才提到的天和公園的榮景一模一樣。同樣有沙坑的還有一個地方，就是在青海路橋下，有一個新闢的公園也有沙坑，但是都沒有人，因為那裡沒有樹蔭，熱得半死。所以我們都滿足了兒童公園的所有需求之後，就會發現為什麼有些公園有人，有些公園沒有人，就是取決於你的自然環境和樹蔭的養成狀況，當我們把樹都砍掉，建置特色公園之後，發現還是沒有人要去使用。我們看到剛才那個天和公園，樹蔭留得非常漂亮，剛才也有聽到里長說希望把樹砍掉，最後是里民聯合起來要

求有樹蔭，所以它就出現完全不一樣的結果。包括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規定綠覆率要達到六成，這個很好玩，等於其他的四成都可以是水泥或是建物。以少康營區為例，現在 10 公頃，如果符合我們的公園管理自治條例，水泥建物可以達到 4 公頃，你覺得合理嗎？如果是再大一點的雙湖公園，雙湖公園大概三十幾公頃，你的水泥如果在範疇之下，我可以在合法範圍內 12~15 公頃都是水泥建物，我不知道你們覺得這樣合理嗎？所以我認為公園管理自治條例的綠覆率達到六成的規定也要分級，在不同的尺寸有不同的規定。在 1 公頃以內的或許適合，超過 1 公頃的，1 公頃~5 公頃，或是 5 公頃~10 公頃，應該要有不同的限制。不然現在水泥建得到處都是，我們好不容易爭取到 10 公頃的綠地，後來發現蓋出來 4 公頃都是水泥，這個時候就會變得很可惜。包括綠覆率只要求草皮，就是綠覆率，他不會去算樹，所以我們認為樹冠覆蓋面積也應該也要列入考量。像現在的美國或是澳洲，他們都把樹冠覆蓋面積當做一個很重要的綠化指標，而不是只要有草皮就是綠化了，其實這個將來也會出現很多的問題。

我也很認同剛才義大的教授說我們或許應該要成立一個公園處或是一個什麼，因為我們可以看到台北市為了管理所有的樹木，公園就成立一個公園處，這是二級單位；新北市是放在農業局裡面的都市景觀處，也是處，但是他們放在農業局裡面，也是二級單位；台中市是在工務局下面放了一個直屬的景觀設計科，是直屬於工務局局長的，在養工處裡面也放一個直屬於養工處長的景觀設計規劃科，在新工處裡面也有一個景觀設計相關的科，反正都有，最後在做養護的時候，也是有一個負責景觀的專門單位。所以他是從一級單位裡面就有一個直屬單位，二級單位裡面還是各有直屬單位，最後到養護還是有直屬單位，還是有配合的。所以我覺得高雄現在的問題是，我們綠化的人力非常的不足、經費也非常的不足，組織位階也非常的不足、專業能力也非常的不足。我們養工處裡面有六百多個職員，只有 22 位稍微有相關的專業能力，這個都是非常大的問題，可以努力去改善。否則我們給了很多的建議，他們沒有人力、沒有經費、沒有組織的高度，沒有相關的專業人才可以達到，其實他們也很為難，他們真的很為難。他們可能知道有一些地方要做，但是就是沒有經費及人力，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所以這方面也要多努力

一下。謝謝。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因為剛剛提到少康森林公園的綠覆率，少康是我催生的，所以一定要盯緊一點。我去追綠覆率，他們給我的答復是已經達到 80%了，80%很高了。結果我去查了之後，它的綠覆地是只要在基地內沒有設置硬鋪面的綠地或水域，包括水池都算，所以吳教授，我們這一條法規也要改一改。我們今年要動工，就是 8 月 16 日議會開議之後，我們要對這個自治條例去大動工，所以他們回答我這樣，我的嘴巴都堵起來了，我們如果沒有把法規整個改掉不行。還包括水域，所以少康一進去的時候是一大排的水池，那也算是綠覆之一。然而我們當初催生的是「森林公園」，我就想說我們那裡面到底有幾棵樹？這是我們的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的，所以我覺得很傻眼，這也是綠覆的一部分，他們算一算給我的面積竟然達到 80%，我就覺得很誇張。

第二個，因為我們 6 月 28 日的研討會，其實本來是希望你去，可是養工處都不希望你出現，我今天在這裡講實話，因為他怕我們那天的研討或是協調會會破局，我們還是要轉達，但是我們不會這樣就放手。我們要求他們把塑膠地墊全部取消，因為本來確實是還要做塑膠地墊沒有錯，我們要求他們把塑膠地墊取消，放入自然的素材，包括剛才提到的木屑。而且我們也拒絕所有的塑膠遊具，罐頭遊具這次也不要出現在這個地方，而且要考慮到分齡的需求。這個公園確實如同剛才幾位專家講的，這個公園的使用不是只有孩子在使用，所以我覺得我們要去考慮到分齡的這個問題。

另外，我們有要求要加入生態池、水生植物，以及一些互動的教育性素材在裡面。剛剛也有提到一個部分，公園維護接受到企業和社區的認養，因為我覺得其實維護都是公園最頭痛的問題，後續的維護就是最頭痛的問題。我跟大家報告，我們已經把台北市的計畫拿出來了，看了真的很搖頭，107 年～111 年人家投入多少經費在做。107 年他們花了 8,500 萬要來做，就南港公園一個公園要花 2,500 萬去做，2,000 萬去做公園的改造，光是中央藝文公園也要投入 2,500 萬，所以在 107 年他們要更新 7～10 座的特色遊戲場。108 年他們花了一億多要來投注，而且他們最便宜的都有花到 1,815 萬的預算，這是最便宜的，還有高達 4,500 萬

的。所以你看他從 8,500 萬到一億多，一億兩千多萬再到九千多萬，他們要逐年的把公園更新為特色的公園或遊戲場，人家是花這樣的錢。養工處，這可能是我們十年的預算，高雄市大概花十年的錢都沒有那麼多，所以預算沒有那麼多的時候，我們該怎麼去做？剛剛有一位專家提到，你們需要特色公園的面積是 2,000 平方公尺，但是 500 平方公尺的我們就放棄嗎？100 平方公尺的我們也放棄嗎？不，我覺得我們不要放棄小的，雖然小的特色公園經費很少，也可以做很不一樣的東西。我自己是很希望我女兒是爬樹長大的，但是我住在高雄就永遠沒有辦法實現。剛才你有說中到我的心，如果我女兒爬樹跌下來斷手斷腳怎麼辦？我就只能不捨的哭一哭而已，可是我還是希望她能爬樹長大，我覺得爬樹就不用再去花 4,900 元了，光爬樹就可以省下 4,900 元，可是高雄市沒有一個大樹可以爬的。我聽到學者專家已經忍不住了，所以我補充一下。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接下來請台權會，下一位請景觀公會，再來如果有家長要發言的可以舉手。請台權會代表發言。

台灣人權促進會南部辦公室潘主任蓓臻：

各位先進大家好，我是台權會南部辦公室潘蓓臻。接著陳議員剛剛的補充說明，我要談的第一個是台權會基於人權保障，特別是針對兒童權利的實現，所以在特色公園這個議題上面，我們認為有一個很重要的環節是權責機關怎麼樣去克服結構性的因素，包括我們剛剛提過的法律政策和預算方面。如何能夠針對特色公園的必要性做出適當的修定，妥善的規劃，使預算能夠維護所有兒童權利充足的資金，落實兒童權利公約，落實兒童權利的基本理念，完成國家的核心義務，我們認為這是國家的核心義務。我在此有一個疑問，剛剛也有學者提到，我今天的疑問是滯洪池公園和今天討論的特色公園，在資源編列和人力上面有沒有互相排擠？目前市府是不是比較偏向滯洪池公園？是不是治水就要蓋十幾座滯洪池公園？例如高雄市果菜市場北側的土地，到底需不需要蓋滯洪池公園？這其實是我們關切的點。

另外從分配正義的角度來看，高雄目前是過去的高雄縣和高雄市合併的，每個區的特色都不一樣，資源配置如何能符合分配正義？這也是在

規劃和執行的同時，我們要考量的部分。還有市府如何能注意到哪些兒童被邊緣化，當他的處境不利，要能夠用比較公平，相對平等和不歧視的原則做適當的規劃，而不是齊頭式的平等。

再來特色公園這個問題，我們另外一個核心觀點是我們會看兒童的健康和休閒的權利。因為兒童身心的全面性發展需要的是有文化的、娛樂活動的、藝術活動的，這些元素納進去考量之後，我們認為在規劃的時候必須要放在很重要的位置。進而想要知道公園的設施，不管是在材質、設計、功能種種考量上，將來負責執行計畫的執行單位，如何納入我們公民的意見？其實剛剛有很多先進提到，包括是要辦工作坊、公聽會等等，怎麼樣才能納入我們公民的意見？施作完成之後又如何追蹤評估使用的效益？剛剛有提到是發展式的，而不是蓋了就死在那裡。這是我們觀察的重點，大概先提這兩個重點，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謝謝。職能治療師公會還沒有發言，先請職能治療師公會發言。

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吳理事宜燁：

主持人，以及各位先進大家好，我是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的理事，我姓吳。在還沒有參加這場會議之前，我有參與過台北的特色公園建構的過程，當初有這樣的機緣，所以有接觸到特公盟和一些身心障礙兒童促進會的部分。其實剛剛我非常同意各位專家學者，以及各位先進的建言，其實一個公園不可能完全無止境的容納所有人的需求。但問題是，假設這個公園沒有辦法符合所有人的需求，它到底符合哪些人的需求呢？如果以兒童的遊戲權來講，我們剛才已經討論很多關於兒童遊戲的必須性。

在這裡我會想要跟大家分享的是職能治療師可以做的事情，我先分享一下我在台北相關的經驗，因為我當初在台北參加他們特色公園建構過程的時候，我主要是廠商請的代表，為什麼廠商需要我們？因為廠商很白話的跟我講了一句，「我們跟小孩不熟。」所以如果你要這個，我就用船運給你；你要這種鋪面就做給你；你的預算是這樣，他就想辦法幫你達成。所以廠商會不會想要設計得漂亮一點？會，他們也想做出來之後成為代表作。可是問題是在很多的狀況之下，變成是很多資訊上面沒有流通或是沒有溝通的狀況之下，他們不知道怎麼去做一個家長喜歡，

公家單位也滿意的作品。所以到最後他們直接告訴我們，「其實遊具是怎麼壞的？你們覺得罐頭公園很好保養，沒有，所有的東西都需要保養。但是它是怎麼壞的，是被孩子玩壞的？還是被太陽曬壞的？這就是一個很大的分野。」所以其實我當時在台北的特色公園角色，是在跟他們說這裡有一棵樹，所以這棵樹應該要怎麼樣跟你的遊具做連結，可以同時保持樹和遊具的共融性，或是這個遊具可以給幾歲的孩子玩，但是如果旁邊的坡道可以高一點或低一點，或可以加些什麼素材，改變一些什麼樣的方式可以讓更多的孩子玩。或者是好不容易你做了一個沙坑的桌子，希望做到的共融，可是你在沙坑外面圍了一道圍牆，那你要這些孩子怎麼進去？所以在這個過程當中，職能治療師可以做的部分，是我們可以一起來參與這樣的建置過程，然後去分享這個很好，已經有 90 分了，進而我們要怎麼樣讓它變成 91 分、92 分、93 分。

再來，每一個公園在社區裡頭，是家長在育兒的時候最基礎的支持。因為我在這十幾年的工作經驗裡，我都是從事 兒童職能治療，在過程當中我們會遇到兩種兒童，一種兒童是健康的，可是他在家裡的狀況看起來不健康，所以有一個專有名詞叫做「感覺統合障礙」，家長有事沒事就會很緊張說，我的小孩會不會有「感覺統合障礙」？我的小孩會不會情緒控制不好？可是問題是，哪來那麼多感覺統合障礙的孩子？基本上你要生都還不一定生得出來，為什麼現在很多的孩子看起來會這樣子？就是因為他們沒有地方玩，通常帶領他們的可能是媽媽或家裡的長者，家裡不是一個可以攀爬的地方，家裡不是一個可以到處摸來摸去的地方，家裡不是一個可以把所有碎石子灑在地上玩的地方。所以當這些爸爸媽媽找到我們的時候，他們其實會很直接跟我講說，老師，我知道啊！我甚至也知道為什麼我的孩子現在看起來像感覺統合障礙，因為他沒有地方可以去玩。公園如果可以規劃在鄰里之間，或一些適當的場域，這些地方分齡的去做規劃，分齡的去做給比較小一點的小朋友玩，給6到12歲的小朋友有可以攀爬的地方，去做空間上面的規劃和設計，這些健康的孩子就不會看起來有狀況，然後去搶健保資源。所以你可以想看看，我在醫院裡頭工作，我現在手上抱著一個很重的小孩的時候，旁邊會有五、六個小孩他們也來上課，為什麼？因為沒有地方去，所以只好把治療室當運動場。

另外一個部分是，我們也會接到真的有特殊需求狀況的孩子，這些孩子有時候連離開輪椅都有困難，但是職能治療師可以做的是什麼？我們可以重新去幫忙和檢視，其實有的遊具只要這個地方寬一點，或這個地方低一點，或這個檻可不可以不要，或多一些鋪面的考量，其實有更多的孩子可以在這個地方玩。所以今天很感謝有機會可以參加這個會，然後聽到大家非常多的建議，但以職能治療師的角色、以使用者的角色來講，如果在未來我們可以多一些機會讓真正的使用者，家長也好，專業人員也好，甚至景觀工程相關的人員或環保團體，都可以一起來討論的話，公園才可以真正達到我們想要的目標。不然，我們剛剛一直在講，一個公園沒有辦法完成所有人的期望，OK.，我當然知道，可是它到底真的完成誰的期望呢？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全國職能治療師公會有沒有要發言？

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李副秘書長元暉：

我補充說明，本人在宜蘭、澎湖、高雄待過，之前在高雄國軍總醫院服務，所以對各地的情況非常了解。我老家剛好就在青年公園旁邊，青年公園在台北市中正紀念堂建好之前是最大的公園，所以在公園爬樹或在海邊踩沙，我們都有實務的經驗存在。我們全力支持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

高雄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陳理事長延任：

主席、各位先進及來賓，大家好。我代表高雄市景觀公會，因為很多公園的一些設施，剛好業界有很多人會去承攬，包括景觀、植栽這類的，過去有很多罐頭公園，這個大家都知道，幾乎全省到處都是。今天有「分齡挑戰 適能冒險」這樣的公聽會相當好，剛才議員和各位先進講過，因為有挑戰、有冒險就會有所謂的風險，以我的看法，過去很多的異業設計出來的其實構想都很好，但是一牽扯到風險大家都縮手了，會說這個跌倒了怎麼辦？受傷了怎麼辦？以我過去來說，我是鄉下長大的彰化人，以前從小在彰化沒有所謂的遊具，從小就是爬樹，檳榔樹垂直一根我也是照爬，就好像現在垂直的鐵桿一樣，我是把檳榔樹當鐵桿在爬，

竹子有刺我也是照爬，在鄉下會怎麼樣？我們會去爬龍眼樹、摘水果，常常爬一爬樹枝斷掉人也會掉下來，但我到現在也是長得好好的，所以不用怕。因為現在的公園綠地剛才講到水泥化很多，跌下來一定會撞到東西，那個是設計的問題，譬如有些地是軟鋪面，像剛才講鋪木屑的，也有的可能是泥土地，你跌下來就不會有這樣的問題。

剛才所講的分齡挑戰，其實很多特色公園也可以經由這樣的設計，例如有些設計樹可以攀爬，對一些護樹團體可能大家也需要溝通，有些地方是設計可以提供攀爬的。其實小孩子接觸這些大自然的東西是很好，像現在暑期的一些工讀，有些學校來我的公司也好，或來公會的各個會員那邊去實習，有時候跟我反映說，有些大學生來實習他卻很怕昆蟲。因為不像我們小時候常常接觸很多昆蟲，甚至連牠的名字我們都叫得出來，現在是有些人看到昆蟲會怕，看到蜜蜂也會怕，其實你不去捅牠，或者不去弄牠，牠也不會咬你，造成現在的一些困擾，像這種是屬於自然教育的環境。

現在的小孩子真的是越來越弱，例如像當兵好了，要500公尺障礙，現在差不多是當兩個月、三個月或四個月的兵，有時候體能500障礙他也跑不完，這種分級的挑戰，在公園裡面如果有落實的話，從小就可以教育他。像一些社區公園，有些小朋友還沒有長大，有時候家長也怕他出去是不是有很多病菌感染，他可以先從一些社區公園，慢慢長大再到一些比較高挑戰的公園去，我想這樣是很好的。不然的話，有很多公園的設置怕他掉下來就把水抽乾填土，包括以前社區、大樓有很多游泳池，有時候是經費的問題或維管的問題，包括公部門也一樣，可能就把它填掉，乾脆不要有水，它可能會長蚊蟲，這個都要透過這樣的改善，然後讓它更好。我認為在一些特色公園，因為它有一些風險在，有風險會怎樣？我認為也許那些比較特殊的公園，甚至要有公共意外的保險，可以這樣的設置，或有一些安全人員的設置，就像游泳池需要設置救生員在那邊一樣，萬一有緊急狀況可以馬上做處置，這樣就達到分級的作用。

在公會的立場上，包括工務局這邊，之前很多公園的設置過去可能都是綠化為主，現在是朝向景觀、自然環境，所以不一樣，也是都在討論公園樹木的大小，不像過去可能就是蓋章式的，同樣是6公分，整批整

排都是。這樣的景觀環境，對政府來講在推觀光不會有什麼幫助，因為很多外國人來看或我們來看，其實要馬上立即呈現很好的景觀效果，人潮才會留得住，這樣的景觀才會長長久久，所以這個可能也要做調整。

針對以後特色公園有關樹木部分，因為現在很多公園設置的樹木已經都老化了，老化的樹木可能很擁擠不健康，包括公園以後要設置VTA，就是樹木風險評估和健康管理，這樣可以讓樹活得更好更健康。有關我們常常提到的海綿城市，剛剛講滯洪的問題，很多公園都是過度踩踏之後就是草越少越硬，你看很多公園下大雨之後就積水在那邊，就是水不會退，長成很多青苔，一走過去就會滑，而且硬鋪面太多。這個包括樹木底下一些地盤改良，讓水可以滲透下去，讓裡面的含水量更大，這樣就不會水沒有地方排造成都市淹水，其實這個都可以下去做改善，包括樹木的修剪，怎樣修剪更健康，那個也是一個很重要的課題。

市政府整個建設在縣市合併之後，很多公園綠地越來越大，維護經費根本不夠，我跟工務局有提過，工務局這邊也很支持。像這些經費不夠，剛才議員也提到，台北市幾個公園的更新經費，搞不好是整個高雄市的維護經費，有8,000多萬，上次我有跟工務局討論過，高雄市好多公園的維護費加起來，可能五、六千萬而已，我說怎麼夠呢？其實工務局有這個困難，所以也請議員這邊協助，有關公園的開發是一次而已，維護是長長久久，因此在維護經費上希望能夠再增加，讓公園越來越好。以上做這樣的說明。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再來是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

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江明宗先生：

我是代表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我這邊還是發表一些個人意見，剛剛有專家提到設計統包的問題，其實台北設計和施工是分開的，這樣的狀況下，它其實有機會在設計的過程中納入更多公民審議過程。而不是因為統包，如果把設計和工程放在一起的時候，它的時間很趕，很趕你要再納入審議時就不太容易。

另外一個是關於意見蒐集的部分，我們會發現這樣的公聽會蒐集的意見，很難包含平常在上班的爸爸媽媽的意見。其實在國發會那邊有一個公共政策網路平台，高雄專區也已經開放，我們希望有機會的話可以在

那邊開設這樣相關的議題，事先蒐集一些意見，沒有爭議的部分我們就讓它列為紀錄，但是有爭議的部分再帶到實體會議裡面進行討論，這樣應該會比較有效率。

再來是管理和維護的部分，剛剛已經提到了，如果可以的話有很多公民其實願意參與其中的，只是因為現在的行程規劃太制式化了，譬如里長可能安排哪一個禮拜的哪一個時間點，但一般爸爸媽媽必須要上班，也許晚上去公園他可能可以幫忙掃掃地，但是掃具全部都鎖起來了，根本沒辦法幫忙。

另外一個是針對共融的部分，其實我們是支持的，只是有一些共融的設計和特色的設計是衝突的，譬如我們剛剛提到的自然鋪面部分，在共融設計其實它對輪椅是不夠友善的。在這樣的衝突底下，我們希望可以考量一個比較適合的比例，而不是全部都要有共融設計，造成停滯不前，因為預算也比較高。

再來是符合國家標準這件事情，其實只是會摔下來不會摔死，並不是不會摔傷。這個部分我們會發現很多情況下，公部門因為回應一些極端的案例，造成越來越縮手，造成就是不能受傷，這其實是很荒謬的事情。你如果去看現在的標準，它即使所有東西符合國家法規，摔下來手還是會斷掉的。我們希望這樣的環境，其實是要大家有個公共意識存在，而不是所有責任都交給公部門。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請發言。

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鄭秘書長淑娟：

大家好。我補充一下，剛剛有提到有關遊戲場的事情，我們在推動共融遊戲場的時候，其中有一個項目就是融合性，有提到公園到底是給誰使用？沒錯，是給大家一起用的，所以我們覺得在遊戲場裡面，不是只有兒童的權利，我們也是鼓勵老人和父母可以共同參與。因為現在很多隔代教養其實有很多年長者帶著孫子，不管是接送孩子或在遊戲場裡面，你都可以看到，所以我們覺得老人不是只在那邊滑手機，還有爸媽也不是，他是藉由遊戲和一起互動來刺激他的腦部、增加他的體力，這個就是我們推動融合的意思。

剛剛有提到鋪面的問題，我們在推動的時候其實沒有要砍樹，也沒有

說要硬鋪面水泥地，我們會採用的是原本的樹要留著，可是整地要整好，如果泥土地是可以讓輪椅使用的，這就是整地的問題，假如不行的話，你就用複合式的鋪面。如果到花博去看，或到遊戲場去看，會看到有木屑、礫石、有一般無縫軟墊，你也會看到水泥地，可是本來就是都市裡面會有的水泥地，或原本的草地就把它留下來，所以這是剛才景觀代表說的，設計是可以達到一切我們想要的需求。以上。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最後我開放一位家長，要不要？請發言。

市民黃雅惠女士：

大家好，我是高雄市民，我也是兩個孩子的媽媽。一開始會注意共融特色遊戲場，是因為我們家樓下就是公園，剛剛有一張圖片的左下角寫「福山藥物植物公園」，那一個公園養工處的科長也有跟我們說過，它已經有二十年沒有維護了，二十年！除了外面的地板是凹凸不平的，再來上面的遊具是罐頭遊具。我的小孩一個4歲，另一個7歲，4歲的小女生已經爬到遊具的最上面了，他不是爬樓梯溜滑梯，他已經爬到屋頂上了，4歲的女生已經爬到屋頂上了，所以罐頭遊具對他們來講，真的是一點挑戰性都沒有。

我所要表達的是，我們的特色公園首要分齡挑戰、適能冒險，一區一個大型的，在高雄市其實有很大的腹地都可以做大型的遊樂場。如果是鄰里的公園，就像剛剛有一位長官講的，我們可以結合附近的鄰里公園，這個公園有這個小特色，那個公園有那個小特色，但是我們希望都是結合在地的特色，不是這個特色又複製那個特色，是要不一樣的東西，這邊有溜滑梯，那邊有攀爬架，那邊有沙坑。

最後一個是，我很希望我們的公園都能夠有樹蔭，像上一次在某個大公園，它的遊戲場附近全部都是高的樹而已，這麼高喔，而且稀稀疏疏的，小朋友全部躲在涼亭底下，大人也躲在涼亭底下。以高雄這麼熱的天氣，這麼長的夏天，通常下午6點去玩可能還很熱，早上要6點之前去才可以玩。我們希望公園可以保留樹，才可以讓小孩子盡情的遊戲。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福山公園的罐頭遊具，當時在設的時候，本來還沒有設之前是有兩棵樹在那邊，後來是把樹砍掉之後換兩個罐頭遊具，沒有人去玩的，那個

太熱太熱了，而旁邊的公園二十幾年沒有改造了，旁邊也都是亂停車，我昨天才請警察局派出所去取締旁邊的違停車輛，不然整個都沒辦法進去。現在請市政府回應，但是簡短，因為我相信未來不只舉辦公聽會、說明會，甚至還會制定自治條例來改變，現在是不是請研考會這邊開始。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主席，與會貴賓，聽了各位與會貴賓的一些建議，養工處應該會很虛心的接受。首先來講公園這一塊，事實上目前並不是馬上就是這種狀況，是從很久的年代一直過來。養工處近年在各位的督促之下，他們做很多改變，像少康營區已經在做有關的特色公園，接下來我們還有一個衛武營的公園，那個部分也在做共融式遊具，已經在規劃設計了。養工處在這些方面都已經很努力在做，而且也透過很多方式，包括有一些團體、專家學者，甚至有一些居民都做一些溝通了解大概需求是怎樣，都有做一些改善，養工處應該是會越做越好。但是礙於經費上，剛剛所提的，各位提到一點就是經費，因為預算事實上確實有限，以市府各項建設上的經費需求，往往配置上說要能夠很大力支持到這一塊，確實還有一些困難度在。但是剛剛各位先進有提到，事實上有一些方法可以來做，有關於資源上的集中，像剛剛所提的，就我所知道的資料來講，以往他們必須要養護的公園綠地大概有2,500公頃左右，維護經費不到1億左右，那麼大的一個空間用那麼少的資源來做，確實有它的侷限性。但是剛剛有提到我們的資源如何集中，如果未來有一些比較好的場域來做時，市府能夠在政策上支持，可能在預算上可以加以協助，又以一個一個有特色性或一區的特色公園慢慢來做，我想可以慢慢來改善，甚至有些舊有公園要汰換改善的時候，也可以朝這方面來做。

再來，有關養護的部分，剛剛有提到是不是能夠開放一些給民間來認養，來減輕他們的人力負擔或一些維管經費，這些都是可以考慮的。以研考會來講，最主要會提這個部分是因為經費有一大部分在我們那邊審查，但是事實上我們也是受到侷限，因為還是有一個quota在，所以未來市府在政策上推動這一塊，針對分區公園特色建設，研考會在經費審查方面我們會盡量配合來協助。以上報告。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研考會可不可以就一些舊的自治條例，或各局處相關主責的自治條

例，可以開始做一些盤點，然後開始要求，或你們就可以開始來做一些更新，不要每一次都要等到議員來做。

第二個部分，我們講到資源整合，我建議你們，像市政府能夠叫李科永可以出8,000萬，拿8,000萬來為我們蓋這些特色公園，幫我們找一塊地。8,000萬可以蓋幾個公園？我來看一下，8,000萬可以蓋7到10個，不要破壞我們的綠地。研考會可不可以跟市政府做這樣的建議？因為你們也是李科永蓋在中央公園的幫兇之一。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我們應該是負責協助在做民調這一塊。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你們有沒有提出建議？我們其實可以將8,000萬交給養工處，讓他們去做更多公園維護和做特色公園更新，你為什麼不去做這個動作？我私下建議你，新政府要上任了，對不對？我們兩個議員還會不會在都不知道，但我們這樣的一個想法，今天就算我們不再做民意代表，回去當老百姓的立場，我們還是會堅持這一個正義要存在。你們研考會的工作是為老百姓服務，至少要把老百姓的一些想法放進去，不要一直顛預到底，以後你們要不要做這個建議？你們要不要做這個建議啊？資源整合有這樣的機會，你們要不要把這8,000萬告訴大家說，8,000萬可以拿給養工處去用呢？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其實這個部分還是有機關主政的部分，我想…。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你要不要這樣？如果站你的立場，你要不要這樣講？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我個人的立場嗎？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對啊，你不要講機關立場了，這個刪掉，對不起，我給你講這樣子。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可是在這邊不適合有個人立場。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資源整合的部分應該要這樣妥善利用，好不好？謝謝。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工務局黃副局長，請發言。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黃副局長志明：

兩位主持人，還有各位先進，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簡單說明，第一點，各位寶貴的意見我們工務局都有聽到，也感謝各位的體諒。各位現在在外面看到的絕大部分都是養工處要負責，包含道路、橋梁、公園綠地。以台北市公園路燈管理處全處1,600人，比工務局全部人力還多，它將近是養工處人力二、三倍以上，預算不曉得是幾倍，請各位能夠體諒，因為這個的確有些困境。

第二個部分，目前全市的公園有672處，面積大概有2,480幾公頃，每個人的平均綠地，以狹義來看，它是8.8平方公尺，以廣義來看，大概是12平方公尺，所以在之前歷任局長的努力下，我們已經積極朝向各個生態比較有特色的公園在努力。今天所提到的，包含身心障礙的小孩子希望有更好遊戲的場地，也包含共融遊具等等，其實工務局早已經有在啟動了，預計年底之前會有新的案例出來。

最後簡單報告，氣候變遷小組召集人張議員豐藤帶著我們去創設綠建築自治條例，也去創設高雄厝這些相關規定，事實上也帶動某些創新進來，我們目前不管在法規上、在制度上、在財源上，需要再進一步去突破的部分，我相信市府和議會可以共同來合作，剩下部分由養工處副處長來說明。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許副處長永穆：

兩位議員，大家好。公園的建置和公園的改造是不是要列入國家的前瞻計畫？對，都沒有編列經費。一些社區公園和一些鄰里公園，是不是能列入國家的前瞻計畫？讓各地方政府有多餘的經費來依照大家的需求，不管是共融或所謂的生態化公園來建置，這是第一個要說明的。

第二個，養工處要有一個很嚴正的聲明，今天以少康園區來講，我們目前所規劃的包括水泥鋪面，還有活動中心，加起來不到10%的面積。我們所謂綠覆率是包括水域、植栽、綠地，少康營區是83.3%的綠覆率；假設把水域方面扣掉的話，單單綠帶的植栽來講，還有佔到將近70%綠覆率。麻煩沒有經過求證的言詞，不要在這樣的公開場合

說，我覺得這樣是不OK的。我順便講一下少康園區的規劃，原先是規劃定位在田園式森林公園，所以從廣場進來的時候，我們有做成水田式的水生植物，類似稻田式的規劃，所以家長可以帶著小孩子走在田埂上，萬一不小心摔下去的時候，頂多15公分的軟泥，只是小孩子或大人的腿髒了而已，而且我們有沖洗設備讓他沖洗，難道這樣不是更田園又更自然嗎？還有跟各位講一下，我們的次要動線，包括林間都是土路或碎石子路，甚至有很多教授一直所講的木屑路。水渠為什麼要做？因為我相信大家都知道，以前野溪都有小孩去玩水，為什麼少康營區當地的小孩子和高雄市民的小孩子，沒辦法有一個公園有類似水渠玩水、戲水這樣的設計、設施呢？所以要請大家注意期待，少康公園並不是水泥的鋪面佔到40%，這是不實的言語，我要在這裡嚴正的說明。

再來，我再講一點，之前也有邀請市民開過好幾次會議，包括郭教授也有來參加，我們共同的結論是，以目前的鄰里公園因為面積不大，所以它不管是共融或所謂的特色遊戲，不可能去滿足，我們就變成發展出一套理念，就是將幾個比較近的鄰里公園形成類似衛星的方式，每一個鄰里公園都有一個至兩個比較特色的遊具放在裡面，這些鄰里公園的小孩子可以到鄰近的鄰里公園去享用不同的特色遊具設施，我們最近會依照這樣來處理。至於樹枝和樹葉不要全部掃除，這個我們也正在推動，尤其一些公園比較次要的路徑來講，我們還是會有所謂的土路。以雙湖森林公園來講，我們所做的光一條主要維修動線約4米寬的柏油路面，其他都是土路，不然就是碎石子路，到時候大家在行走的時候，萬一遇到下雨天就會踩到爛泥巴，也請包涵，這個確實是一個很生態的方式。

養工處在做公園管理維護這個區塊其實比較有難言之處，第一個，主要是經費的限制，沒辦法依照比較大型或有特色公園的定位去做相關方面的維護管理，這個我們在以後經費編列的時候會再重新做全面性的檢討。

對於整個共融遊具和特色遊具，養工處現在一直在做，再舉一個例子，衛武營不是新兵訓練場嗎？我們也發展一個500公尺適合小孩子在玩的500障礙訓練場，除了有共融遊具之外，還有一個比較具有特

色的遊戲場。當然這個遊戲場，也正如荒野協會的理事長所講的，這樣的設置下去，小孩子沒摔倒過就不曉得痛，也不曉得怎樣去防衛。所以整個家長的觀念也必須要做某種程度的正向改變，就如我原先設置的不鏽鋼（stainless）溜滑梯，竟然有小孩子被燙傷，我相信燙傷的時間點應該是中午那一段時間，為什麼家長要讓小孩去玩的時候不稍微先碰觸一下，到底這個適不適合小孩子在目前這個時段上去玩。結果報紙一報出來，開始檢討責任的時候，不好意思，所有地方政府官員關於這樣的素材（不鏽鋼溜滑梯）都看不到了。正如理事長所講的，以安全的理由來講，我們公部門就會變成越來越保守，我相信你們不喜歡見到，我在業務上處理也不想這樣子做，這一點也請大家都有這樣的共識。正如陳議員所講的多一點樹，我也知道多一點樹，可是建設之初來講的話，某些必須要移樹來設置的，像遊具要上去的時候，難道不需要做基礎嗎？做基礎的時候難道不會多多少少移1棵、2棵嗎？這個值得大家去思考。

再來就是法規上的鬆綁，正如吳教授之前也做過一些公園的規劃，我們想要做一些特色遊具，也限於法規不得不採用所謂的罐頭、標準化的東西，老實講不只是一般民眾沒辦法使用到具有特色或比較有創意的、比較有冒險性的，真的就是法規這樣限制。正如理事長所講的，日本可以把那些遊具放在泥土地，台灣不行，那是不合法；甚至放在草地也不行，因為它衝撞吸收的性能系數試驗不過。目前可以做的兩種材質只有細沙坑，另外一個就是彈性地墊，請問今天你的國家標準做這樣的限制之後，不管是地方政府或規劃者，如何去改變它的多樣性？這個大家也要共同去努力，目前這樣的法規，是不是應該鬆綁？是不是應該讓設計者、政府有多一點空間做比較具有創意、比較冒險，而且分齡的遊具？我們應該共同來努力。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教育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吳專門委員兼代理幼兒教育科科長文靜：

兩位主持人及在座各位，大家好。在教育局的部分就會關乎到國小和幼兒園，其實在104年局裡面就已經開始注意到這樣的議題，也有開始做討論，所以我們在105年10月份有建一個創意遊戲設施設計的

準則，也把這樣的準則提供給國小及幼兒園。在後續執行的部分，我們也是有遇到一些困難，剛才養工處也有提到一些法規上面的設限，譬如它會回歸到國家安全標準的一些規範，所以可能在它的墜落鋪面材質的部分，還有另外可能這些設施有一些相關法令規定的部分，其實我們在一開始推的時候也遭遇到一些困難。後來在106年1月我們也是找一些專家學者，協助訂一個設計審查和安全檢驗的流程。我們在實際執行上，會遇到請學校做規劃設計的圖畫好之後，就先送檢驗單位做圖審，如果這一段沒有處理，到後面如果已經實際把這些遊具設計下去之後，才發現這樣的一個設計規劃是違反規定的話，其實到後面我們也會很難收拾。但是在過程中，學校也會跟我們反映說，在圖審的階段就已經面臨到一些問題。我覺得經費先姑且不論，在設計規劃的部分，能不能通過安全標準檢驗，時間上面就誠如剛才提到的，如果要做這些特色遊戲場的話，時間上面真的有可能會拖得比較長。

還有建築師願不願意投入在這一塊，也是在我們實際執行上面遇到的一個困難，因為真的很少，目前我們遇到在這個部分願意投入的建築師，或許我們還沒有開發出來。學校給我們的回饋反映上面，會覺得這個部分在執行上他們確實是會遭遇到一些困難，但後續其實有幾個學校已經把這樣的遊戲場建置，當然或許在規模上面沒有像公園那麼大。

我們在執行上面可能會回到像剛才提到的，如果在公園要去執行，可能會想得到一些社區家長的意見。我們在學校執行的話，以我們之前的經驗是去調查孩子他們想要怎麼樣的一個遊戲場，我們是考慮到這個部分，甚至有些學校是跟它的課程做結合，等於孩子在參與的過程中結合到他的課程，在設置遊戲場的過程中，小朋友可以透過他自己去思考要怎樣的遊具，甚至真的可以設計出他們自己想像出來的一個遊戲場。我們目前的做法是這樣子，當然這樣的學校目前還不多。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能不能舉例一下？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吳專門委員兼代理幼兒教育科科長文靜：

像在美濃國小，應該是全市第一所有這樣的創意遊戲場，它主要是跟在地特色、在地的景觀會做結合；另外在鹽埕區的忠孝國小，他們

當時的遊戲場有一個滑梯從2樓一直到1樓。鋪面的部分，像美濃國小的鋪面應該是比較屬於自然材質的鋪面；在忠孝國小和後面幾個國小、幼兒園就比較屬於人工草皮，這個可能都是跟現行的法令規定有一些關聯。在鋪面上面，第一個，我們會擔心怎麼樣的鋪面才能夠符合國家安全標準；第二個，家長或學校老師在實際使用維護管理上面也有各自不同的想法，有的家長可能還是會覺得一般塑膠地墊比較具有安全性，或學校在管理的層面上，他們可能會覺得這樣的材質在管理使用上比較容易維護，這個可能是過程中我們需要一直不斷的跟學校、家長去做溝通的。不過我們其實是期待未來在校園裡面，也漸漸有一些比較不同、多元的遊戲設施可以提供給孩子去使用。以上是教育局的分享。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陳專員惠芬：

兩位主席、各位先進，社會局在參與特色公園兒童遊戲場的設施討論時，在我們的意見表達上，會針對有不同能力的兒童，或共融教具，或遊具的設施部分，會提出相關的設置考量。因為各障別的需求非常多，我們也提供相關的團體名單，建議單位邀請團體來做實質上需求的表達。在整個社會局兒童中心的部分，有關於遊具的廠商，因應不同的思考和不同年代的增進，我們也會做滾動式新的添置和不同的修正，逐漸對我們自己的遊具和提供給兒童相關的空間朝這樣的精神、概念上，去做修正和提供。

接著提到有關社區特色公園的部分，其實在使用者的部分，還要關注到目前還有高齡族群的使用，這個部分可能也是在某些特色公園裡面，必須要有這部分特色的設計。因應身權法第57條裡面有關於新設或增修相關的活動場所的部分，其實也要關注到身障者使用的便利和親近的便利性思考，所以同樣的，特色公園也是包含其中。因此在設計上，它是不是有大眾運輸工具便利性的到達，或它有關的輪椅動線和無障礙廁所等，或是這些巧思和設計上的動線，是不是對身心障礙輪椅的親近性、便利性，這個也是納入考量的部分。以上。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顏股長秀玲：

主持人及各位先進，大家好。在衛生局的立場，是以促進兒童身心發展部分來做表達，就是怎麼樣能夠促進孩子戶外活動，以及促進他身體的活動量；在兒童的健康裡面，不僅是兒童健康，甚至親子的關係裡面也會有非常好的幫助。所以怎麼樣才能夠安排兒童從事一些費力的身體活動，以促進他的健康，這是衛生局的一些回應。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法制局。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高編審昌華：

法制局在這邊報告。我們尊重各個業務機關和各位先進的意見，等政策確定之後，我們會協助日後的法制作業。至於中央和地方一些法規的調適和衝突，國家標準可能就是要政府部門、議會和民間的力量，共同讓國家政策能夠符合特色公園的設立，這個可能要請大家幫忙。以上是法制局的意見。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左營區胡區長。

高雄市左營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兩位議員，因為特色公園其實不是區公所的業務權管範圍，但是公所在基層聽到里長、市民的心聲最多。左營區人口非常多，因為重劃土地多，我們的公園也非常多，剛才有提到福山植物公園，確實這個地方管理的比較不好，而且比較老舊，但是那個地區人口又非常密集、非常多，如果有一區一特色的公園，我們希望從左營區做起，就是福山和菜公一號公園，福山有3,700多坪，菜公一號公園有8,560坪，其實那兩個公園現在比較老舊。養工處也非常辛苦，現在在左營區執行很多公園的更新，很多公園的綠化也都做得很好。如果以後要做一區一特色公園，左營區這兩個公園可以來做為範例，人口集中而且人口密度又很高。以上報告。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福山里的人口數4萬2,000人，全國最大里，菜公里是3萬4,000人，所以人口非常集中，剛剛黃小姐就有提到福山要用植物公園。我大概做一些結論，誠如郭教授講的，整個公園規劃設計必須要全面重新檢討，包括整個設計的準則，這些都必須要做一些通盤檢討。再來就是

整個程序，剛剛大家也都有提到，怎麼樣有公民參與和社區參與的機制，還有整個採購的機制，就是發包的方式，預算也必須要做一些調整，這些可能都必須要做一些檢討。剛剛有很多人提出來，其實公園有好幾個階段，它一開始要形成是前面的公民參與機制，到後來整個採購的程序，到完成之後，未來還要做很多動態式的檢討，怎麼樣可以繼續讓它符合大家的需要，所以維護經費其實也是很重要。當然資源可能也沒辦法那麼多，是不是有一些是用分級分區這樣的方式，每個地方一區有一個示範公園，像小港區少康公園，還有衛武營公園也有。剛剛黃小姐所提的福山公園，二十幾年沒有改造，但裡面其實人口非常集中，在榮總旁邊其實也是非常適合。我們也試著把剛剛講的程序，有公民參與、社區參與的機制，我們一起來建立。

最後，有一些可能必須要在公園管理自治條例做一些調整，還有中央的法令這次要怎麼樣去做調適，這個我們必須要來檢討。在自治條例的部分，或許在自治條例裡面可以給予一些規範，或是給予開放一些規範採購的機制，讓它不會非常的硬性或是綁死，結果最後還是罐頭式的遊具，這個我們可能在後面會發動這樣的法治程序，也要請法制局協助，我們如果有提一些討論，請法制局和工務局養工處大家來協助。

今天已經開了3個小時的會，其實大家都學到很多，而且非常精彩，但是這個不是這樣就結束了，這只是一個起點，後面還有很多事情，包括每個地方怎麼去做，甚至每個地方都必須要有更多人來參與，這個需要我們一起努力。我希望市政府聽到大家的聲音，大家可以一起來努力，謝謝大家今天的參與。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剛剛養工處有提到，這個其實也可以參照其他縣市政府在做的，也就是把養工處公園設計的相關組織可以再升級，比如處，我覺得組織再造的部分應該要列入考慮，所以請研考會應該要在這一次也提出這樣的說明，也做這樣的預備，8月16日開議的時候我們會問這個問題。第二個部分，公園未來的設計確實是要進行全面的思考，所以研考會也可以提供各個局處未來在做新的公園設計的時候，要做好相關的提醒和準備。第三個部分，高雄縣併入到高雄市之後，其實我們都沒有

把高雄縣的特色強調出來，每個公園統統都一樣，我之前4月19日質詢的時候，也告訴你們高雄縣以前叫做農業縣，我們有沒有可能真的去推動水果公園或可食性的這種設計營造，有沒有可能？因為養工處就是在做公園的養護，所以組織的提升或從事組織再造，這個部分應該真的要列入工務局的思考。最後一點就是錢的問題，工務局，請問養工處有沒有提出前瞻計畫相關的爭取，讓工務局一起去爭取？是工務局把你們刪掉，還是你們完全沒有提出？就這兩件事。因為也不多啊，工務局副局長，養工處這裡錢不夠，對，如果中央都沒有或是中央沒有動作，我們豈不是要枯等了。我們不要講到中央好不好？我們就生活在這裡，我們兩個議員也是高雄市的議員。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許副處長永穆：

我想…。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研考會你們在做預算分配的時候，我看你們統統都沒事，研考會應該是很多事的一個局處。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這一次財、主已經分配完，我們是按照裡面的一些政策。

共同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你們不是要審查嗎？你還在講財、主分配，所以你們以後就不要審查了。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郭組長寶升：

他們已經分配完了，我們是按照分配來審查。

共同主持人（張議員豐藤）：

我參加過這樣的會，其實我們都很理解。不過這個其實要看市長、市政府對所有施政的先後順序，你重不重視兒童？重不重視身心障礙？重不重視老人？重不重視這些東西？重不重視生態？這個其實是施政的價值，這個可能需要大家後續一起來推動，我們也希望在推動的過程中，各個團體能夠做我們的後盾，大家可以向市政府來做爭取，尤其是需要公民參與、社區參與的時候，我們更需要大家一起進來。這個未來還會有很多參與討論，不只是公聽會，甚至針對某一個公園，有像公民參與的工作坊，或說明會這一類的方式，我希望未來

每一個議員都會試著突破一些瓶頸。時間也已經3個多小時，感謝大家。

書面資料：

靖娟基金會針對特色遊戲場的意見 107.07.30

一、遊戲場的設計

- (一) 設計團隊：需包含社區建築師、景觀設計師、具遊具規劃設計專長者、兒童發展專家、藝術人文、美感專業者…等。
- (二) 特有性：遊戲場應具有主題概念，需依在地地形景觀、地景條件、人文歷史背景、地方民眾意見調查、專家訪談紀錄等、重塑賦予遊戲環境獨特之主題精神。
- (三) 環境生態教育：加入自然元素如：沙、水、石、土、植物等環境生態。
- (四) 遊戲不單一：應盤點欲設計特色遊戲場之鄰近公園，不要設置重複的遊戲設施，以豐富鄰近區域內遊戲環境之多樣性。
- (五) 安全性：遊戲場的設置應符合如CNS 遊戲場設備等相關規定等。

二、目前高雄鄰里公園多設置「溜滑」功能的遊戲設施，建議朝滿足兒童多元發展與需求規劃遊戲場的設置。

三、除了設置遊戲場，需編列後續的維護管理費用並確實做好維護保養。